

普通股代號：1732  
年報電子檔案查閱網址：[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www.maobao.com.tw](http://www.maobao.com.tw)

#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 105 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 106 年 05 月 15 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陳宣汝

職 稱：會計課 經理

電 話：(02)8976-2277

電子郵件信箱：iris@maobao.com.tw

本公司代理發言人：

姓 名：趙佳玲

職 稱：財務課 副理

電 話：(02)8976-2277

電子郵件信箱：tia@maobao.com.tw

二、總公司、工廠及分公司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工廠

地 址：新竹縣湖口鄉勝利村實踐路 19 號

電 話：(03)598-4126

2.台北分公司

地 址：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4 段 97 號 23 樓

電 話：(02)8976-2277

3.台中分公司

地 址：台中市西區博館路 117 號 7 樓之 2

電 話：(04)2329-4332

4.高雄分公司

地 址：高雄市鳳山區自由路 224 號 9 樓之 1

電 話：(07)719-0777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83 號 3 樓

電 話：(02)2311-1838

網 址：<https://www.ctbcbank.com>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阮呂曼玉、李典易

事務所：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北市基隆路 1 段 333 號 27 樓

電 話：(02)2729-6666

網址：<http://www.pwc.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公司並無發行海外有價證券。

六、公司網址：<http://www.maobao.com.tw>

#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壹、	致股東報告書		1-2
	一、上(105)年度營業結果		1
	二、本(106)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2
貳、	公司簡介		3-5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5
參、	公司治理報告		6-38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1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4-33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4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4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5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6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7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38
肆、	募資情形		39-45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39-4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5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辦理情形		45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5
伍、	營運概況		46-59
	一、業務內容		46-50

項	目	頁 次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0-57
	三、從業員工人數	58
	四、環保支出資訊	58
	五、勞資關係	58-59
	六、重要契約	59
陸、	財務概況	60-7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查核意見	60-6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5-6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70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70
柒、	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168-171
	一、財務狀況	168
	二、經營結果	169
	三、現金流量	16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70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事項	171
	七、其他重要事項	171
捌、	特別記載事項	172-175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72-17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7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7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7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 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75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本公司過去一年之各項營業結果及本(105)年度之營業計劃，茲簡要提報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如下：

## 一、上(105)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05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新台幣547,151仟元，較104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597,418仟元減少8.41%。就年度損益而言，105年度合併稅前淨損為新台幣(24,594)仟元，較104年度合併稅前淨損新台幣(8,420)仟元增加虧損新台幣16,174仟元；其主要因素係部份通路銷售模式轉換、通路端提高復供上架標準所衍生增加之相關費用。

### (二).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金額	註
財 務 收 支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56	13,651	8,105	一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335)	(16,943)	(7,392)	二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	-	三

註一：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上期增加，係因年底付款日適逢假日之入帳帳期差異。

註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上期增加，係因增加定期存款及電商網站建置。

項 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變動數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4.07)	(1.39)	(2.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5.65)	(1.86)	(3.79)	
	估實收資本額 比率(%)	營業利益	(5.25)	(2.48)	(2.77)
		稅前純益	(5.79)	(1.98)	(3.81)
	純益率(%)	(4.42)	(1.39)	(3.03)	
	每股盈餘(元)	(0.57)	(0.20)	(0.37)	

###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成立有技術研究開發部門，與企劃、銷售單位密切配合及溝通，積極研發具有市場利基及領導潮流，並能滿足消費者需求之各項產品。

## 二、本（106）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經營方針

- 1.加強研發能力：提昇內部研發人力及能力，並尋求外部技術之引進，以發揮強有力的研發功能。
- 2.提昇管控能力：工廠持續提昇生產效能與品質管控能力。
- 3.增加新產品：除致力研發高附加價值及高品質商品外，持續開發相關新產品，以擴大營業範圍。
- 4.建構企業內網路：得以迅速取得資訊並有效利用公司資源，提昇溝通效率及管理時效。
- 5.開拓新通路：公司全力開拓新的銷售管道，以擴展企業經營版圖。

###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依據

單位：Pcs

項 目	106 年 度 預 測
洗 衣 劑 系 列	8,580,194
家 庭 清 潔 系 列	2,467,424
長 效	379,832
其 他	94,092
合 計	11,521,542

### (三).產銷政策

本公司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達成 106 年度的目標，為公司及股東創造更美好的前景。

項次	政 策	內 容
1.	產 品 政 策	(1) 擴大產能，即時回應市場需求，以增加市場占有率。 (2) 持續開發新產品，以滿足各族群客戶需求。
2.	行 銷 政 策	(1) 加強公司品牌形象，強化並提昇產品力。 (2) 開發高附加價值及高品質商品，開發高消費能力客戶群。 (3) 增加新通路銷售。
3.	生 產 政 策	(1) 有效降低成本，提昇產品競爭力。 (2) 發展 OEM 業務，以有效利用產能。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67 年 12 月 6 日

二、公司沿革：

日	期	事	項
67 年 12 月		毛寶有機化學工業有限公司設立，資本額 NT \$ 200 萬，所在地板橋市	
71 年		開發洗廁劑、玻璃亮光劑、冷洗精、廚房油污清潔劑	
71 年 09 月		原董事王欽銘變更為董事吳賢泰	
73 年		開發毛寶衣領精	
74 年		開發香滿地地板清潔劑	
75 年		開發好無比萬能清潔劑	
75 年 12 月		資本額變更為 1,000 萬(12 月 19 日建設廳核准資本額變更)	
76 年		開發毛寶固體潔廁劑	
76 年 04 月		核准變更名稱為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77 年 11 月		新竹廠建廠完成	
79 年 05 月		開發全效洗衣精	
80 年 01 月		經濟部核准 79 年 11 月現金增資 2,800 萬元，資本額共 NT\$3,800 萬元	
80 年 05 月		開發嬰兒冷洗精	
80 年 08 月		開發衣物助燙劑	
82 年 04 月		開發洗髮精	
82 年 09 月		開發滾筒式洗衣機用洗衣精	
82 年 11 月		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NT\$2,500 萬元，資本額共 NT\$6,300 萬元	
84 年 04 月		開發光鮮洗衣精	
84 年 08 月		開發全效冷洗精、投入式馬桶水箱清潔劑(小不點)	
84 年 10 月		開發無螢光劑冷洗精	
86 年 07 月		開發廚房清潔劑(好無比)	
86 年 09 月		開發浴室清潔劑(好無比)	
86 年 09 月		與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簽訂先期技術授權契約書	
86 年 10 月		開發洗廁劑	
86 年 12 月		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NT\$47,250,000 元，盈餘增資 NT\$54,810,000 元，資本公積增資 NT\$33,342,120 元。資本總額 NT\$198,402,120 元	
87 年 05 月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補辦公開發行	
87 年 06 月		開發毛寶抗菌洗碗精	

- 87年09月10日 經濟部核准現金增資 NT\$100,000,000 元、盈餘轉增資 NT\$14,880,160 元，資本總額 NT\$313,282,280 元
- 88年02月 開發毛寶抗菌洗衣精
- 88年04月 與福住建設公司簽約，委請興建新竹廠第二期增建工程
- 88年05月 經濟部核准盈餘增資 NT\$25,062,590 元、資本公積增資 NT\$6,265,650 元，資本總額 NT\$344,610,520 元
- 88年11月 OTC 同意 88.11.22 掛牌買賣
- 89年03月 與法國舒幫公司簽台灣獨家代理合約
- 89年08月08日 經濟部核准盈餘增資 NT\$44,799,370 元，資本公積增資 NT\$6,892,220 元，資本總額 NT\$396,302,110 元
- 89年10月13日 新竹廠第二期增建工程完工
- 90年07月11日 經濟部核准資本公積轉增資 NT\$19,815,110 元，資本總額 NT\$416,117,220 元
- 90年09月17日 證交所同意掛牌上市
- 92年11月10日 經濟部核准盈餘轉增資 NT\$8,322,350 元，資本總額 NT\$424,439,570 元
- 92年11月 台大生醫一號防護系列產品開發完成
- 93年01月12日 毛寶長效護手凝露上市
- 94年12月 毛寶奈米抗菌洗手乳上市
- 95年 轉投資設立子公司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及孫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 95年 香滿室中性地板清潔劑上市
- 96年 洗衣槽去污劑加強包上市、開發環保洗碗精及環保冷洗精
- 98年 防蚊凍、小蘇打液體皂、活氧殺菌漂白素上市
- 99年 乾洗手抗菌凝露、洗髮乳、茶垢去漬劑上市
- 100年 消臭凍、水管劑、除菌清潔劑上市
- 101年 葳香天然消臭植物香氛鳶尾花及薰衣草、葳香天然防蚊植物香氛夢幻薰衣草及檸檬香茅草、葳香羊綿綿植物香氛吊飾清新草本、澄淨果露及漂浮花語、毛寶天然小蘇打蔬果洗滌液上市
- 102年 毛寶去味清新洗衣精、毛寶低泡沫小蘇打液體皂抗菌、毛寶超強效萬用去污劑、全效光鮮柔軟洗衣精、全效增艷柔軟洗衣精、葳香冰箱炭消臭、葳香植物香氛淨味晶球
- 103年 柔膚敏感膚質洗衣精、4 倍濃縮柔軟精、2 倍濃縮防縮固色冷洗精、複合酵素衣物去漬凝膠、2 倍濃縮抗菌洗碗精、小蘇打洗碗精、廚房清潔劑、竹藤香氛新品上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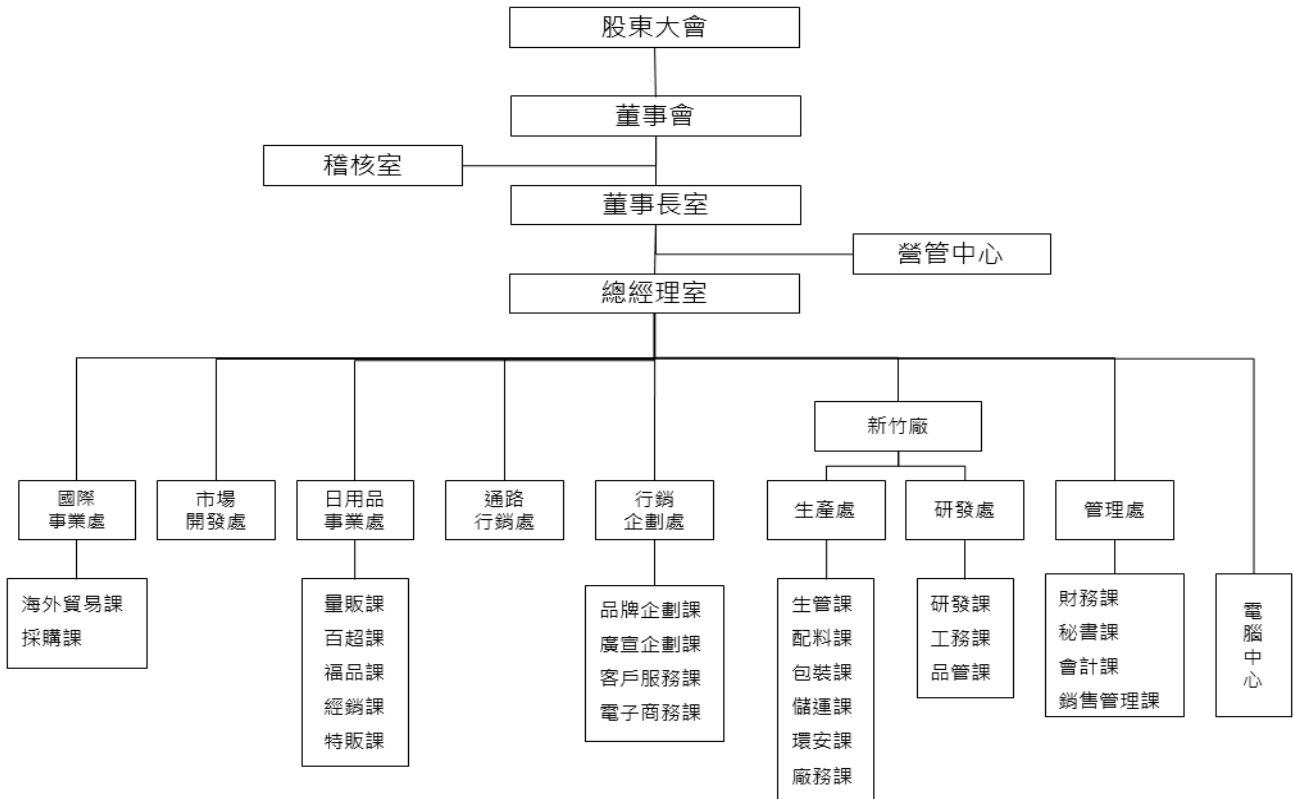
- 104 年 毛寶電鍋專用清潔劑、毛寶兔魔法香氛盒-除臭系列(澄淨果露)、毛寶兔魔法香氛盒-防蟲系列(舒緩薰衣草)、毛寶兔超複合酵素衣物去漬凝膠、小鹿山丘天然有機精油舒緩凝露、小鹿山丘天然有機精油防蚊乳液、小鹿山丘天然有機精油防小黑蚊噴霧、小鹿山丘天然有機精油驅蚊貼片 新品上市
- 105 年 毛寶 FEVO (織物進化) 運動衣物冷洗精、毛寶 FEVO (織物進化) 強效抗臭添加劑、毛寶 FEVO (織物進化) 防潑保養添加劑、毛寶 FEVO (織物進化) 吸濕排汗添加劑、毛寶 FEVO (織物進化) 制臭洗衣精、毛寶米精萃洗碗精、香滿室清新茶樹地板清潔劑、毛寶兔超淨化洗衣凝露、小鹿山丘保濕防曬乳、小鹿山丘保濕沐浴露、小鹿山丘保濕洗髮精、小鹿山丘嬰幼童保濕乳液、小鹿山丘保濕曬後舒緩凝露 新品上市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組織系統

### (一)組織結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組織圖



###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室	負責內部稽核業務之規劃與執行及改進成效之追查。
生 產 處	負責產品之生產製造、流程控制、原物料及庫存管理、產品運送等業務。
研 發 處	產品研究開發、改善提昇功能、樣品開發等事項。
市 場 開 發 處	負責新市場之推廣及開發業務。
國 際 事 業 處	負責國內外原物料之採購及新供應商開發；外銷市場之開拓。
日 用 品 事 業 處	負責國內市場業務推廣、客戶報價、產品企劃等業務。
行 銷 企 劃 處	負責國內 B to C 市場業務之推廣、新品開發、市場資訊收集、產品管理、廣告企劃等業務。
通 路 行 銷 處	依據品牌行銷活動共同研擬通路行銷規劃、促銷活動效益分析與管理、市場及通路資訊回饋。
管 理 處	負責員工任用、晉升、訓練、退休等人事行政業務；事務性用品之採購業務；公司財務作業、會計作業、股務作業。
營 管 中 心	配合年度營運計畫，檢視經營 KPI 指標、產銷協調窗口、訂單處理，控管需求及協調交期、務流管理窗口，改善物流運作及優化公司庫存。
電 腦 中 心	應用系統規劃及管理、作業系統管理、硬體設備管理及資訊安全管理。



####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商 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泛洋投資 股份有限 公司代表 人：吳瑞 華			✓						✓			✓		
吳昭雯			✓	✓						✓		✓	✓	
吳喬蓁			✓	✓		✓	✓	✓	✓	✓	✓	✓	✓	
章青川			✓	✓		✓	✓	✓	✓	✓	✓	✓	✓	
蘇展平			✓	✓		✓	✓	✓	✓	✓	✓	✓	✓	
吳賢龍			✓	✓			✓	✓		✓		✓	✓	
黃世鴻				✓		✓	✓	✓	✓	✓	✓	✓	✓	
李中和			✓	✓		✓	✓	✓	✓	✓	✓	✓	✓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5.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單位：股 106年4月17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逸弘	男	103.09.01	0	0.00%	1,399,613	3.30%	0	0.00%	鹿特丹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國立成功大學化學工程碩士	無	董事長	吳瑞華	配偶
財務主管	中華民國	趙佳玲	女	102.05.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無	無	無	無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陳宣汝	女	104.04.01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碩士	無	無	無	無
新竹廠廠長	中華民國	林金龍	男	90.07.17	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機械工程系 寶僑公司生產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玉章	男	90.06.11	0	0.00%	0	0.00%	0	0.00%	輔仁大學企管研究所 寶僑公司工程技術經理	無	無	無	無
國際事業處處長	中華民國	劉文偉	男	100.06.17	0	0.00%	965,069	2.27%	0	0.00%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無	董事	吳昭爰	配偶



7.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吳賢龍	-	-	-	-	60	60	(0.25)	(0.25)	無
監察人	黃世鴻	-	-	-	-	60	60	(0.25)	(0.25)	無
監察人	李中和	-	-	-	-	60	60	(0.25)	(0.25)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吳賢龍、黃世鴻、李中和	吳賢龍、黃世鴻、李中和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吳賢龍、黃世鴻、李中和	吳賢龍、黃世鴻、李中和

8.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損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逸弘	1,272	1,272	79	79	318	318	-	-	-	-	(6.89)	(6.89)	-	-	-	-	無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E
低於 2,000,000 元	陳逸弘	陳逸弘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陳逸弘	陳逸弘



9.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逸弘	-	-	-	-
	新竹廠廠長	林金龍				
	研發處處長	黃玉章				
	國際事業處處長	劉文偉				

10.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比例之分析：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比例(%)		增(減)比例(%)
	105 年度	104 年度	
董事	(17.59)	(49.80)	32.21
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2)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給付車馬費之政策，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3) 本公司總經理給付酬金之政策，以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於公司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訂定酬金之程序，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的報酬。

(4) 本公司 105 年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亦無資金貸與他人，本公司有關營運重大政策、投資案、背書保證、資金貸與、銀行融資等重大議案皆經適當權責部門評估分析及依董事會決議執行，稽核室亦依風險評估結果擬訂其年度稽核計劃，並確實執行；所支付酬金之未來風險不高。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A)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董事長	泛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瑞華	4	-	100%	
董事	吳昭雯	3	1	75%	
董事	吳喬蓁	3	1	75%	
董事	蘇展平	4	-	100%	
董事	章青川	3	1	7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本公司並無獨立董事設置，故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尚無利害關係迴避之議案且均依相關規定執行。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並提報股東會，董事會之運作皆依「董事會議事規則」辦理。

(二)本公司之獨立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將於106年股東會選任二席獨立董事，選任之獨立董事，具備法律、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與技能，藉以提昇董事會法學知識及財務分析能力，並加強董事會危機處理及決策能力。

(三)本公司已於本公司網站設置投資人專區，透過網路提供投資者所關切之相關資訊。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等資訊公開係本公司之重要責任，本公司已確實依照相關法令及證券交易所之規定，忠實履行其義務。

(四)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三十七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評估結果列於董事會報告事項。

(五)本公司已建立並落實發言人制度，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對外發言，明訂統一發

言程序，並要求公司內部員工保守財務業務機密，不得任意對外散佈訊息。遇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異動時，即辦理資訊公開。

(六) 105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105年董事會績效各評估指標比重均為20%，評估項目結果為”是”者始可得分。評估指標

	評估項目、評估標準	評估結果	說明
一、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1. 各董事平均實際出席董事會情形(不含委託出席)是否達70%以上?	5分	105年董事會召開四次，實際出席率達85%
	2. 股東會出席率是否達1/2以上董事出席?	0分	105年股東會2位董事出席，出席率40%
	3. 董事會與經營團隊之互動情形是否良好? 相關業務主管均有依需要按時出席次數達全年應開會次數1/2以上。	5分	確實執行
	4. 董事是否與簽證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交流? 每次董事會是否均邀請會計師列席，且除董事會外，針對查帳事宜與會計師詢答或開會討論至少1次以上，以充分了解公司財務狀況執行情形。	5分	確實執行
二、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 每年是否召 六次以上董事會?	0分	105年董事會召開四次
	2. 相關議案若遇有需董事利益迴避者，董事是否自行迴避或主席是否確要求該董事以迴避?	10分	確實執行
三、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1. 公司是否依據公司發展需求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10分	確實執行
	2. 公司之董事間是否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之親屬關係?	10分	確實執行
四、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1. 董事會成員之所有選任案，是否依據公司董事成員多元化政策衡量標準來進行?	10分	確實執行
	2. 董事是否每年達成應進修時數?	0分	105年全數5位董事，4位董事已達成每年應進修時數6小時
五、內部控制	1. 公司每年自行檢查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事會是否未出具內部控制制度有重大缺失之聲明書	10分	確實執行
	2. 董事會的董事是否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10分	確實執行
合計		75分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吳賢龍	4	100%	
監察人	黃世鴻	-	0%	
監察人	李中和	-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方式與管道等)  
監察人如有需要，得隨時藉由電話、e-mail 聯絡公司員工及股東，本公司均邀請監察人於董事會及股東會列席，監察人並得於必要時要求公司各主管或員工就其所經管業務提出說明。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針對公司財務、業務情形等進行溝通與了解)  
本公司監察人定期覆核稽核報告，並隨時與公司稽核主管聯繫討論，並依職權得與簽證會計師討論各項事宜。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並無監察人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董事會決議事項。

註：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3.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網站\投資人資訊查詢 (http://www.maobao.com.tw)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規定，每年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會計師或其家屬是否有重大財務利益、商業關係、擔任重大職務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與董監事或經理人無二親等之關係及收受價值重大之餽贈或禮物，並請會計師出具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後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委任其會計師。其評估程序說明揭露於年報。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目前由財務課兼職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相關事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均依規定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同時在公司網站公告利害關係人議和及利害關係人聯絡資訊暨意見反應，以建立與利害關係人良好之溝通管道。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網址為 <a href="http://www.maobao.com.tw">http://www.maobao.com.tw</a> ；有關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已依法令規定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無重大差異。

運作情形(註)

摘要說明

- (二) 本公司依工作職掌設有專人負責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本公司發言人：陳宣汝 經理  
代理發言人：趙佳玲 經理
- (一) 員工權益：1. 本公司於公司章程中明訂員工酬勞採區間比例，保障員工分享經營成果之權益。2.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提供穩定之經費來源辦理各項職工福利措施，提升員工福利。3. 本公司除依法為員工投保勞健保、提撥退休金，讓員工得以安心工作外，另以團體保險提高對員工及其眷屬之保障。
- (二) 僱員關懷：本公司除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實施退休金制度外，並鼓勵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重視勞工關係，提供平等就業機會，並設有員工關懷申訴暨道德舉報信箱。
- (三) 投資者關係：本公司設有網站、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隨時提供投資人公司訊息，維護投資關係。
- (四) 供應商關係：本為維護供應商權益，本公司在不違反法令、不危害公司及股東權益的前提下，提供供應商評估本公司信用狀況所需之一切財務業務資訊。
- (五)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提供各權責單位作為利害關係人之溝通管道，以維護各利害關係人之權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詳附註說明):本公司之董事均有專業背景及經營管理實務經驗,本公司亦並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參考。</p> <p>(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各種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詳見年報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p> <p>(八)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並設有0800客戶申訴專線,負責處理消費者或客戶之申訴。</p> <p>(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目前尚未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每年執行內部治理自行評估,逐期改進,並未發現重大缺失須改善之情形,並未委託專業機構出具評鑑報告。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附註說明):

105年度董事及監察人對公司治理相關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吳瑞華	2016/11/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境外公司與逃稅洗錢案例分析	3小時



董事長	吳瑞華	2016/12/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獨立董事運作實務』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董事	蘇展平	201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案相關法律問題之探討』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董事	蘇展平	201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董事	章青川	201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案相關法律問題之探討』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董事	章青川	201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監事背信與特殊背信罪之成立實務案例解析』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董事	吳昭燮	2016/12/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案相關法律問題之探討』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董事	吳昭燮	2016/12/1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3小時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3 年 06 月 19 日至 106 年 06 月 18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註
召集人	林竣樟	2	0	100%	
委員	蘇亮	2	0	100%	
委員	黃建誠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此情形。

註：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5.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明確宣示致力於遵守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規定，並由專責部門定期檢討實施之情形，執行成效定期向最高主管呈報。公司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p> <p>(二) 公司由專責單位定期舉辦社會責任相關教育訓練，並依主題需要不定期舉辦社會責任宣導訓練。</p> <p>(三) 本公司設置專職單位統籌運作，透過例行性法規遵循、制度規章遵循制度定期以及不定期檢視系統的運作，並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本公司有合理薪酬政策與績效考核制度，並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及宣導，並不定期提供相關進修資訊給予參考，教育訓練亦已納入員工績效考核系統內。</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過去推動避免產品過度包裝工作成果，今年配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簽訂自願性減量協議，推動產業自發性減少產品過度包裝與綠色包裝設計工作。</p> <p>(二) 公司依清潔劑產業，建立各種廢棄物的管理機制。</p> <p>(三) 公司生產製程改冷配節省能源消耗及本公司廠區均使用『電力系統節能』、『空壓系統節能』、『照明系統』進行診斷與技術輔導同時</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p> <p>(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p> <p>✓</p> <p>✓</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註2)</p> <p>改用植物性原料減少溫室效應。</p> <p>(一) 本公司遵循各項勞動法規，辦理勞工之勞、健保，提撥勞工新舊制退休金，並為全體員工投保團體保險等。實施無性別差異之僱用政策，確保員工權益。</p> <p>(二) 公司設有員工申訴管道及員工關懷諮商輔導機制，以處理員工投訴或勞資爭議調解。</p> <p>(三) 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之教育訓練、消防安全檢及環境清潔並提供員工參與國內外各項訓練課程與技術研討。</p> <p>(四)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以月會方式，與員工雙向溝通，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本公司亦尊重員工代表對工作條件行使協商之權利，並提供員工必要之資訊與硬體設施，以促進雇主與員工及員工代表間之協商與合作。</p> <p>(五) 人力資源為公司最重視且重要之資產，基於平等、平權且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下，配合完善之培訓及薪資福利制度，提供員工職涯發展及自我實現的管道。</p> <p>(六) 公司設有客服專線，及設有0800客戶申訴專線，負責處理消費者或客戶之申訴，並於公司網站提供產品與服務與產品保險之相關資訊。</p> <p>(七) 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皆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p>	<p>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p> <p>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 本公司依據「供應商管理辦法」作為尋訪、調查及評估供應商之依據。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 本公司依照與供應商合作之實際狀況，於契約中訂定符合需求之相關限制。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網站設置企業責任專區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並藉由年報，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落實執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落實執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等，列舉如下：本公司參與慈善捐贈及公益活動等，列舉如下：105年捐贈本公司洗碗精、柔軟精等相關清潔劑產品予佑福、寧園、香園、華嚴、誠信、世光、立慈、廣慈、長安等9家療養院。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等，列舉如下：本公司參與慈善捐贈及公益活動等，列舉如下：105年捐贈本公司洗碗精、柔軟精等相關清潔劑產品予佑福、寧園、香園、華嚴、誠信、世光、立慈、廣慈、長安等9家療養院。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的冷洗精及洗碗精已獲得環保標章的認證。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本公司的冷洗精及洗碗精已獲得環保標章的認證。		

6.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摘要說明</p> <p>(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通過後送股東會報告，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已充分了解，並據以落實。</p> <p>(二) 本公司訂有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以資遵循，其中明確規範董監及經理人應有之道德規範，相關懲處辦法等，並於公司重要會議中宣導之。</p> <p>(三) 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外，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隨時檢討修正，確保不誠信行為之防範。</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重要業務往來對象前有進行徵信評估，並於契約中載明權利義務，商業交易往來客戶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p> <p>(二) 本公司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為稽核室，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督導情形。</p> <p>(三) 本公司已於「道德行為準則」中制定董事及經理人利益衝突之迴避及說明等規則。</p> <p>(四) 本公司訂有內部稽核計畫以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且由內部稽核人員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p>	<p>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定期透過教育訓練對員工宣導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公司內部設有員工信箱或可向各級主管及稽核人員檢舉申訴，外部人員亦可由公司網站或電話向公司發言人聯絡反應。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中訂定受理檢舉事項等相關說明及規則。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 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確保其不受任何不當之處置。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年報中揭露本公司制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推動情形。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並據以實施，運作情形與訂定之守則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7. 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社會企業責任實務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道德行為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並公告於公司官網。

8.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本公司已於 105 年年底完成「104 年度公司治理報告書」並公告於公司官網。



9.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內控制度聲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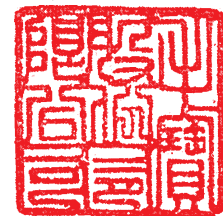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03月24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 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 106 年 0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5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吳瑞華 簽章



總經理：陳逸弘 簽章



(1)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10.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1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股東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105年6月17日)：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案由	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5.06.17	討論事項：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承認事項： 1. 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承認。 2. 一〇四年度虧損撥補表，提請承認。  討論事項： 2.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公決。	所有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所有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所有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討論事項： 1. 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承認事項： 1. 決議通過。 2. 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討論事項： 1. 決議通過並依股東會決議執行。

(二).董事會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案由	重要決議
105.05.11	1.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控制度管理辦法案，提請公決。 2.增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內控制度管理辦法案，提請公決。	所有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5.08.11	報告事項： 1.一〇五年度第二季財務報表案。 2.一〇五年度4月~6月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查核結果報告。	-

105.11.10	<p>1.一 0 六年度稽核計畫，提請公決。</p> <p>2.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105 年績效及薪資報酬數額案。</p> <p>3.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董事長 105 年績效及薪資報酬數額案。</p> <p>4.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105 年績效及薪資報酬數額案。</p> <p>5.討論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106 年之工作計畫案。</p> <p>6.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控制度管理辦法案，提請公決。</p> <p>7.修訂本公司「薪資報酬管理委員會運作管理辦法」內控制度管理辦法案，提請公決。</p> <p>8.簽證會計師適任性及獨立性之評估案，提請公決。</p>	所有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6.03.24	<p>1.一 0 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討論。</p> <p>2.一 0 五年度虧損撥補表，提請討論。</p> <p>3.一 0 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公決。</p> <p>4.擬訂召開本公司一 0 六年股東常會案，提請公決。</p> <p>5.受理百分之一以上股東提案相關事宜，提請公決。</p> <p>6.受理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相關事宜，提請公決。</p> <p>7.擬提請通過董事會提名之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提請討論。</p> <p>8.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提請討論。</p> <p>9.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董事競業禁止」案，提請討論。</p> <p>10.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討論。</p> <p>11.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 106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p> <p>12.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董事會車馬費，提請核議。</p> <p>13.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報酬，提請核議。</p> <p>14.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董事長每月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提請核議。</p> <p>15.討論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本公司經理人每月薪資結構及給付金額，提請核議。</p>	所有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 1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 1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有關係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此情形。

14.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

姓名	職稱	取得之證照
趙佳玲	財務主管	中小企業財務人員 (CFSSME)
黃惠蘭	稽核	國際內部稽核師 (CIA)

15.本公司員工之進修及訓練情形

姓名	職稱	受訓期間	專業訓練機構	訓練課程及時數
趙佳玲	財務主管/稽核代理人	105/10/2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卓越內部稽核主管關鍵技能暨肥貓稽核實務/6小時
趙佳玲	財務主管/稽核代理人	105/12/2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內稽人員閱讀分析「新IFRS財報實務研討/6小時
黃惠蘭	稽核	105/01/22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自行評估實務篇/6小時
黃惠蘭	稽核	104/06/08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透視財務報表舞弊手法實務研習班/6小時
陳宣汝	會計主管	105/08/04~ 105/08/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12小時
潘怡如	會計主管/職務代理人	105/09/12~ 105/09/13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技巧培訓班/12小時

####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李典易	105 年度	-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無。
-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本年度較去年度減少約 16.20%，主要係因越南子公司本年度改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_越南分所查核所致。

####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本公司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附註說明：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之規定，本公司每年至少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依此規定，本公司參照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如下表)由本公司會計單位審酌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請會計師出具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後提報董事會通過並委任其會計師。

##### (一) 評估內容：

參酌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 10 號公報訂定：

項目	結果
1.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避免與委託人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 工作表現及計畫：

- |   |
|---|
| <p>一、如期完成本公司各期財簽。</p> <p>二、如期完成海外轉投資各期財務查核。</p> <p>三、不定期提供本公司財務、稅務諮詢服務。</p> |
|---|

(三) 評估結果：

適任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5 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17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泛洋投資(股) 公司代表人:吳瑞華	—	—	—	—
10%以上股東	泛洋投資(股) 公司	—	—	—	—
董 事	吳昭雯	—	—	—	—
董 事	吳喬蓁	—	—	—	—
董 事	章青川	—	—	—	—
董 事	蘇展平	—	—	—	—
監察人	吳賢龍	(700,000)	—	—	—
監察人	黃世鴻	—	—	—	—
監察人	李中和	—	—	—	—
總經理	陳逸弘	—	—	—	—
新竹廠廠長	林金龍	—	—	—	—
研發處處長	黃玉章	—	—	—	—
國際事業處處長	劉文偉	—	—	—	—
財務部門主管	趙佳玲	—	—	—	—
會計部門主管	陳宣汝	—	—	—	—
10%以上股東	吳賢泰	—	—	—	—
業務處處長	李榮標 (解任日期:105/5/1)	—	—	—	—

(註)：持有公司股份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股東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2.股權移轉資訊：無此情形。

3.股權質押資訊：無此情形。



八.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單位：股 106年4月17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義利人名義合計股份		前十名大股東間或二親其互具關係或親屬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吳賢泰	9,294,459	21.90%	1,913,809	4.51%	—	—	林愛玉	配偶	
							吳賢龍	兄弟	
泛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瑞華	6,563,856	15.46%	—	—	—	—	—	—	
吳賢龍	2,090,931	4.93%	—	—	—	—	吳賢泰	兄弟	
							林愛玉	叔嫂	
林愛玉	1,913,809	4.51%	9,294,459	21.90%	—	—	吳賢泰	配偶	
							吳賢龍	叔嫂	
吳瑞華	1,399,613	3.30%	—	—	—	—	吳賢泰	子女	
							林愛玉		
吳昭雯	965,069	2.27%	—	—	—	—	吳賢泰	子女	
							林愛玉		
吳建宏	700,000	1.65%	—	—	—	—	—	—	
吳喬蓁	300,998	0.71%	—	—	—	—	—	—	
蔡峰源	205,000	0.48%	—	—	—	—	—	—	
黃榮祥	200,050	0.47%	—	—	—	—	—	—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106年3月31日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4,450	100%	—	—	4,450	100%
Mao Bao Vietnam Inc..	3,000	100%	—	—	3,000	100%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50	100%	—	—	15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公司資本及股本

#### (一)股本來源：

#####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它
67.12	1,000	2,000	2,000,000	2,000	2,000,000	設立(現金)	無	無
75.12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 元	無	無
80.01	10	3,800,000	38,000,000	3,800,000	38,000,000	現金增資 28,000,000 元	無	無
82.10	10	6,300,000	63,000,000	6,300,000	63,000,000	現金增資 25,000,000 元	無	無
86.12	10	19,840,212	198,402,120	19,840,212	198,402,120	現金增資 47,250,000 元 盈餘增資 54,810,000 元 公積增資 33,342,120 元	無	無
87.09	10	65,000,000	650,000,000	31,328,228	313,282,280	現金增資(註1)100,000,000 元 盈餘增資(註1)14,880,160 元	無	無
88.05	10	65,000,000	650,000,000	34,461,052	344,610,520	盈餘增資(註2)25,062,590 元 公積增資(註2)6,265,650 元	無	無
89.08	10	65,000,000	650,000,000	39,630,211	396,302,110	盈餘增資(註3)44,799,370 元 公積增資(註3)6,892,220 元	無	無
90.07	10	65,000,000	650,000,000	41,611,722	416,117,220	公積增資(註4)19,815,110 元	無	無
92.11	10	65,000,000	650,000,000	42,443,957	424,439,570	盈餘增資(註5)8,322,350 元	無	無

註：1.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7 年 5 月 28 日 (87) 台財証 (一) 第 45331 號函核准。

2.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8 年 4 月 07 日 (88) 台財証 (一) 第 31051 號函核准。

3.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 年 6 月 30 日 (89) 台財証 (一) 第 56229 號函核准。

4.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 年 7 月 11 日 (90) 台財証 (一) 第 144008 號函核准。

5.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9 月 26 日 (92) 台財証 (一) 第 144651 號函核准。

## 2. 股份種類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42,443,957	22,556,043	65,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 (二). 股東結構：

基準日：106年6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個人	庫藏股	合計
股東人數	0	0	5	10	7,148	0	7,163
持有股數	0	0	6,564,900	218,004	35,661,053	0	42,443,957
持股比例	0.00%	0.00%	15.47%	0.51%	84.02%	0.0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6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999	4,369	90,941	0.21%
1,000~5,000	2,044	4,631,299	10.91%
5,001~10,000	406	3,460,278	8.15%
10,001~15,000	88	1,170,662	2.76%
15,001~20,000	86	1,660,598	3.91%
20,001~30,000	58	1,525,868	3.60%
30,001~40,000	35	1,309,050	3.08%
40,001~50,000	23	1,081,476	2.55%
50,001~100,000	33	2,411,000	5.68%
100,001~200,000	11	1,469,000	3.46%
200,001~400,000	3	706,048	1.66%
400,001~600,000	0	0	0.00%
600,001~800,000	1	700,000	1.65%
800,001~1,000,000	1	965,069	2.27%
1,000,001 股以上	5	21,262,668	50.11%
合計	7,163	42,443,957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6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吳賢泰	9,294,459	21.90%
泛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63,856	15.46%
吳賢龍	2,090,931	4.93%
林愛玉	1,913,809	4.51%
吳瑞華	1,399,613	3.30%
吳昭雯	965,069	2.27%
吳建宏	700,000	1.65%
吳喬蓁	300,998	0.71%
蔡峰源	205,005	0.48%
黃榮祥	200,050	0.47%

##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股

項	年		104 年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註 8)
	度				
目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20.90	15.60	15.80
	最 低		10.15	12.15	13.30
	平 均		15.60	13.68	14.32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0.41	9.78	9.63
	分 配 後		—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2,443,957	42,443,957	42,443,957
	每股盈餘 (註3)	調 整 前	(0.20)	(0.57)	(0.08)
		調 整 後	—	—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 配股	—	—	—	—
		—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4)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 (註5)		(68.15)	(23.32)	(169.36)
	本利比 (註6)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7)		—	—	—

註 1：列示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故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106 年 3 月 31 日之財務報表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基於健全財務規劃以達永續經營，依據公司營運規劃、未來資本支出預算及資金需求情形予以訂定，其中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不低於發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餘額則配發股票股利，倘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不足 0.1 元時，得不予分派。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本公司105年度虧損彌補案不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七).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無。

(八).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稅前淨利提撥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為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八，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員工酬勞發放對象：依員工酬勞發放辦法辦理。

2.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前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目前為 5-8%及 2%)，並認列為當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配發員工酬勞、股票股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無。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股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前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無。

4.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均為稅後虧損，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與董監酬勞。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計劃內容：無。

二、執行情形：無。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清潔用品之製造、批發及零售。
- (2).化粧品之製造、批發及零售。
- (3).國際貿易業。
- (4).西藥之批發及零售。
- (5).家庭日常用品批發及零售。
- (6).輔助食品批發業。

##### 2.公司目前之主要產品及其營業比重

類 別	比例%
洗 衣 劑 系 列	77.24%
家 庭 清 潔 系 列	18.84%
長 效 系 列	2.82%
其 他	1.10%
合 計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類 別	項 目
1.洗衣劑系列	冷洗精、洗衣精、衣領精、柔軟精、漂白素、去漬王及去漬凝膠等。
2.家庭清潔系列	萬能清潔劑、玻璃清潔劑、廚房清潔劑、浴室清潔劑、地板清潔劑、洗衣槽去污劑、洗碗精、小不點固廁劑、熱水瓶天然洗淨劑、茶垢去漬劑、水管劑、除菌清潔劑及蔬果洗滌液等。
3.長效系列	護手凝露、隨身防護液、居家防護液、沐浴乳、洗手乳、洗髮乳、乾洗手等。
4.其他	防蚊凍、消臭凍、香芬吊飾及竹籐香芬、手套、雙洗棉、拖把組、魔術巾、菜瓜布等。

#####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一般環境衛生用品及生技產品。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隨著國民所得與生活水平的提高，消費者對於家用品及家庭環境清潔產品的關心，不單單只著重在清潔力的好壞，更逐漸趨向於清潔產品的成分內容及安全性問題，且隨著對環保的重視，消費者越來越關心家用清潔劑對於環境的影響，生物可分解原料清潔劑產品也隨之而起。

未來家用清潔劑產業有下列幾個趨勢：

- (1).多功能產品受到重視：除了清潔洗劑原有的清潔功能外，消費者也注重於產品是否還有其他附加功能，如抗菌、柔軟、抗靜電等輔助功能都很受消費者歡迎。
- (2).洗劑安全性為優先考量：因為許多清潔用品都與人體直接接觸，因此清潔用品的成分及安全性已開始成為消費者購買前的優先考量。
- (3).環保洗劑慢慢崛起：由於生活水準的提高，相對的環保意識亦逐漸抬頭，因此如生物可分解等對於生態環境不會造成傷害的清潔用品，開始慢慢受到消費者的關注。
- (4).消毒殺菌產品熱賣：由於近年來禽流感、SARS、腸病毒及新流感病毒的蔓延，使消費者強烈關心個人衛生及居家清潔的重要性，因此標榜殺菌、消毒、抗病毒等相關產品熱賣，此熱潮仍未消退。

### 2.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肥皂清潔劑產業，舉凡家用以及個人洗滌用之肥皂及所有清潔劑都包括在內。隨著全球工業的細分化、人類生活水準提升以及對產品安全、衛生要求更嚴謹，原先屬肥皂清潔劑產品，只要施於人體外部與皮膚接觸都劃歸化粧品。目前產品範圍與本公司直接相關者大致有下列：

- (1).織物清潔護理系列: 洗衣清潔劑，衣物柔軟劑，衣物漂白、去漬等功能性添加或助洗劑等。
- (2).家用清潔系列: 碗盤洗潔劑、蔬果洗潔劑，廚房清潔劑，衛浴清潔劑，玻璃傢俱清潔劑，地板清潔劑，水管清潔劑，家用芳香劑等。

由於原料、技術、通路、市場的變化，演變的幾個方向分述如下：

- (A).市場由賣方市場，發展成買方市場，近年來更惡化成價格市場。
- (B).產品由低品質、低附加價值，多年來各品牌良性競爭，演化成高品質、高附加價值，但近十年來，由於價格市場導向，造成一般品質而低附加價值。
- (C).產品價格從齊一性→而多元性→而競爭性→而破壞性。
- (D).產品從重視清潔效果、而兼顧護膚、而使用天然原料、而環境保護、而節能減碳。
- (E).同一廠商產品由單一品牌，為適應市場及各層面需求，發展出多種品牌。
- (F).產品由單一功能、演變成功能分工、又整合成功效合一。
- (G).宣傳與促銷的方式日益多元、電視媒介是主要告知工具，但近年來，由於產品附加價值低，廣告宣導日趨減少。
- (H).品牌眾多的結果，使市場區隔日益縮小，加上消費者品牌忠誠度淡化，價格影響消費取向，造成品牌間的替代性極強。

(I).由於產品附加價值低，國內生產條件逐漸不符競爭，國外進口或國外設廠再進口產品有明顯增多。

(J).由於市場價格競爭激烈、產品微利化、加上近十年來銷售型態步入量販化，廠商被抽取許多不當費用，造成利潤空間更形壓縮，以致研發投資減少，新多功能產品漸趨式微。

### 3.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係以織物清潔護理系列:洗衣清潔劑，衣物柔軟劑，衣物漂白、去漬等功能性添加或助洗劑等。家用清潔系列:碗盤洗潔劑、蔬果洗潔劑，廚房清潔劑，衛浴清潔劑，玻璃傢俱清潔劑，地板清潔劑，水管清潔劑，家用芳香劑等。有關該產業從原物料供應、產製包裝過程至清潔成品銷售之上、中、下游關係說明如下：(1)上游：以提供織物清潔護理及家用清潔成品所需原物料、界面活性劑、人造奶油、香精與供應瓶、貼標等供應商。(2)中游：以銷售織物清潔護理系列及家用清潔系列之量販通路、福品通路、百超通路、經銷商通路、外銷等為主。(3)下游：以實際使用織物清潔護理及家用清潔成品之飯店業、專業洗衣業及電商通路之最終消費大眾。

### 4.競爭情形

由於中大型連鎖通路的彼此激烈競爭的結果，也嚴重侵蝕相關供應廠商的利潤，因此如何有效拓展業務及開發新通路將是當務之急。對應上述之演變方向，在生產管銷及策略規劃的方針上，呈現出下列趨勢：

#### · 多角化經營：

以整個產業來看，1950年代初期前後，全數廠商都是生產洗衣、洗滌肥皂，1950年代中後期起，陸陸續續有廠商投入香皂生產；1960年代洗衣合成清潔劑是多角化經營的重點項目；1970年代起，洗(潤)髮劑、液態清潔劑成為各廠商生產線上一員；在1970年代後的兩次石油危機、經濟蕭條中，未能實行多角化的廠商，大抵逃不過被淘汰的命運，以致1980年代後，更促進了業者多角化經營的腳步。

#### · 縱向多角化經營：

除了肥皂清潔劑業中的產品外，生產成品上游的原料，以及下游的加工品：甘油十二烷基、界面活性劑、人造奶油、香精等。

#### · 橫向多角化經營：

-原料相關: 生產化粧品產業。

-使用相關: 生產定型泡沫髮膠、美髮霜、膏等。

-通路相關: 生產食品、紙尿褲、衛生棉等。

-生技相關: 延伸本業基礎、配合高科技生產高附加價值之保養品。

就企業管理而言，分散風險、追求利潤是公司趨吉避凶的不二法門，尤其在變動頻繁的國際經濟舞台上，缺乏豐沛資源的台灣產業，極易受大環境的變化而動盪，多角化經營是確保企業生存的重要因素。

#### · 業界間的互助

任何工業，「量產」才能符合經濟效益，對技術開發、降低成本都有莫大的幫助。肥皂清潔劑產業的市場絕大部份都集中於國內，而內銷市場近十年來，幾乎無成長，因此，在肥皂清潔劑產業彼此互助、委託生產，由專業廠商製造、以集中生產

方式達到「量產」，有其相當的必要性。

與外商先技術合作、進而合資，近年來台資生產工廠多出走國外早期，肥皂清潔劑業者與外商合作多半是技術合作的關係，後來由於美國對外貿易出超日益擴大，因此美國政府對其有巨額貿易順差、並有貿易障礙保護措施的國家，要求降低關稅、市場開放，以致短短數年間日用品進口，藉著台幣對美元升值與關稅降低的契機，大量湧入國內。

如前所述，台灣日用品是一個品牌替代性高、消費者忠誠度低的市場，加上舶來品的觀念助長，國外日用品進入市場，自然使原本市場遭到瓜分，為了避免如此的變化，使本身利益受到威脅，『化敵為友』經由合資或合作關係，代製國外品牌產品，以降低廠商生產力及行銷力的削弱。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5年度	當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止
研發費用	4,056	1,135

2.開發成功之技術及產品：毛寶去味清新洗衣精、毛寶低泡沫小蘇打液體皂抗菌、毛寶超強效萬用去污劑、全效光鮮柔軟洗衣精、全效增艷柔軟洗衣精、葳香冰箱炭消臭、葳香植物香氛淨味晶球、柔膚敏感膚質洗衣精、4倍濃縮柔軟精、2倍濃縮防縮固色冷洗精、複合酵素衣物去漬凝膠、2倍濃縮抗菌洗碗精、小蘇打洗碗精、竹藤香氛、電鍋專用清潔劑、嬰幼兒洗沐系列、天然防蚊系列、FEVO 織物進化系列、米精華洗碗精等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由於超商及大型量販店等連鎖通路近年來激烈競爭，不斷進行促銷及標榜最低價商店的結果，嚴重壓縮供應廠商的利潤。面臨通路上的強大壓力，公司短期業務發展計畫如下：

(1).嚴格管控通路費用：對於通路合約外增加之促銷活動費用，將審慎評估其費用之合理性及對提升業績的成效。

(2).積極開拓新通路：公司近年來不斷積極投入特販及直接銷售管道之開拓，以期降低大型連鎖通路的強大壓力，並有效擴展業務及提昇銷售業績。

(3).積極推出新產品：公司將不斷研究創新，陸續推出符合消費者需求之家用清潔產品，以正面積極的態度面對激烈之市場競爭。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近年來除了通路上的龐大壓力外，上游原物料的價格的劇烈波動，也造成下游廠商的製造成本的提高。對於價格的壓縮及成本的提高，公司在長期業務發展的計畫如下：

(1).重建品牌形象：公司將積極建立毛寶品牌形象，增加品牌的曝光率與知名度，如媒體廣告的播放、部落格經營及公益活動的參與等，重新喚起消費者對於毛寶優質品牌的印象，以提高品

牌忠誠度及指名度。

(2).有效管控成本：由於原油價格的飆漲，造成石化產業原物料價格的劇烈變化。因此，公司將積極尋求全球供應商，發揮採購議價能力，以期有效達成成本的管控並進而降低成本。

(3).開拓外國市場：95年度在境外設立投資公司轉投資越南，已於101年2月建廠完成，102年中開始在越南境內銷售。

雖然未來將面臨各項挑戰，毛寶公司將秉持著永續經營的理念，積極拓展業務，持續為員工及股東創造美好的未來。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主要銷售通路為國內各量販、超市、福利品、特販等通路。

####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市場需求分析

由於生產廠商積極的投入新產品之研發和創新，消費者的潛在需求將持續被開發而擴大整體市場，尤其是面臨分眾時代及微利時代來臨，具備功能取向、個性化、較高附加價值的產品較能滿足消費者的需求；另隨著環保政策的推行和國人環保意識的提高，將使得低用量、低污染、少耗材的產品亦將成為市場主流。同時，面對產品資訊充斥且產品同質性高，消費者在選購時受品牌、能見度及促銷等因素影響將更加明顯。

##### (2).市場供給分析

清潔劑市場供應廠商基本上可區分為國外及本土兩大類。外國廠商借助國際行銷經驗及充沛的行銷資源攻佔市場；本土優質廠商則採取市場區隔政策，提供消費者具特色及高附加價值之產品，滿足消費者需求，以有效滲透市場並佔有一席之地。

##### (3).成長性

未來清潔劑市場將進入整合期，各家廠商除了在產品的功能性加強研發外，在產品包裝、品牌形象塑造、行銷網路建立、廣告宣傳及賣點促銷等都須全面投入，經營績效將更形重要；同時，該產業也將因消費習慣的改變，環保意識的抬頭，使得產品走向朝個人化、功能性、多樣化、高附加價值、區隔明顯等趨勢發展，並以能滿足消費者對健康、環保、自然、安心等需求為訴求方向。

經濟所得的提高和高齡人口的增加，為提供消費者更好的產品與品質，本公司投注大量資金與人力，開發符合消費者需求的個人及居家清潔用品。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 競爭利基

- a. 優質品牌形象、高知名度與良好的產品品質
- b. 新產品研發能力
- c. 完善之行銷通路網
- d. 健全之財務結構
- e. 優異經營團隊
- f. 高度 e 化企業

#### (2). 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有利因素】

#### A. 隨著國民所得、生活品質的提昇及消費行為改變，產品需求潛力大。

本公司產銷之家庭清潔用品，將隨著台灣地區消費人口住宅戶數增加、國民所得提高、國人清潔習慣改變及強調特殊功效之高附加價值新型配方產品不斷推出刺激消費需求而呈穩定成長。

#### B. 絕佳的品牌形象，深獲消費者肯定。

本公司長期以來一直以優良的產品品質及信譽，締造絕佳的品牌形象，例如，以高級手洗衣物專用的毛寶冷洗精，不但高居市場領導品牌，更廣受各大名牌服飾的一致推薦；另全效系列的洗衣精（乳）、冷洗精等，亦是國內液態洗衣劑的知名品牌，毛寶柔軟精更是第一支含天然成份之柔軟精，市場接受度極高。而毛寶抗菌洗碗精更是全國第一瓶經醫學單位證明的抗菌洗碗精，不但成為年度熱門商品，更引發國內洗潔精市場一片抗菌風潮，深獲消費者的迴響與肯定。因此；絕佳的品牌形象，一直是本公司行銷上最大的優勢。

#### C. 研發能力強，能創造需求，並且隨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而調整。

隨著生活品質的提高及注意環保衛生之意識提高，消費者對清潔用品的需求也將從清潔力的物理性需求，逐漸轉型到商品力、品牌力的心理需求。本公司超強的研發能力，三十多年來不斷的從事產品的研究創新，建立了自有品牌，例如毛寶系列、全效系列、光鮮系列、好無比系列及小不點系列等產品，由於研發能力強一向以致力環保為經營理念，使本公司產品始終帶給消費者高級的、進步的、安全可靠及環保的正面形象，因產品屬自行研發，故具備絕對的獨立自主性，增強其市場競爭優勢。

#### D. 掌握完善的行銷通路，建立企業優勢。

掌握通路的能力，實為企業致勝的關鍵，和諧加上有效的通路經營與管理，不僅可創造企業本身的競爭優勢，亦可服務大眾，提昇大眾的生活品質。本公司成立已逾30年，由於誠信經營，與行銷通路間長久以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因此；本公司擁有完善的行銷網路，透過多家經銷商及

代送商的協力，在各種通路都有很高的鋪貨率，全省銷售點多達7仟多個，銷售地區遍佈全省，綜此，本公司已能有效的掌握行銷通路。另為配合其未來進入全方位之經營型態，朝向個人及家庭清潔用品等全系列發展，更積極開發加油站、禮品等特販通路，建立企業優勢。

**E.擁有國際觀，代理引進銷售國外商品之能力。**

因應消費者消費水準提升及不斷改變使用習慣，毛寶公司於88年開始代理世界第一、品質最好之木漿棉和手套專業製造商『法國舒幫』產品，提供消費者更方便、更輕鬆之家用產品。另毛寶公司亦積極蒐集國外商品資訊，並與國外優良廠商接洽合作，引進適合於台灣銷售之產品。

**F.能夠研發創新產品及預測市場趨勢。**

毛寶公司以誠信經營、研究創新、致力環保、回饋社會為四大經營理念。毛寶公司不斷積極研發符合消費者需求之產品，並領先市場推出毛寶洗衣槽專用去污劑及熱水瓶開飲機天然洗淨劑，期讓消費者能擁有更加潔淨的居家生活。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國內勞工成本持續上漲，勞動力不足，增加營運成本。**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擴建廠房，並斥資增設自動化生產設備，以降低生產成本，有效提昇產能及倉儲管理績效。
- b.積極投入重裝包之生產，以降低成本並符合環保趨勢。
- c.本公司在掌握製程配方、技術及自有品牌的情況下，將部份產品以委託代工方式生產，以降低成本。
- d.尋求國際原料供應廠商，提昇採購議價能力，以有效降低成本。

**B.因應政府大力推行貿易自由化政策，使得國外商品大舉進入國內，造成市場競爭加劇。**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致力於研發具有市場利基產品，投入生化製劑、個人清潔衛生用品等，提供更能夠滿足消費者切身需求及環保需要的產品。
- b.尋找國內外優良廠商，代理銷售其優良產品，並以策略聯盟的方式擴增現有的產品線，加大獲利空間，現已代理法國舒幫公司的舒幫系列產品，獲得廣大迴響。
- c.發展上下游相關產業製造技術，使整體製造過程均能獲得相乘效益。

**C.通路競爭及務實消費觀念抬頭，使得部份日用清潔相關產品淪為削價競爭對象。**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將加強與原有通路建立良好合作關係，因應通路特性，以不同包裝規格作區隔，主動推展合作促銷方案，與通路互利共榮。
- b.本公司將加速進入藥局、化粧品、美材行等專業通路及開發贈品、職業用途、團體消費市場等新通路，以降低原



通路市場可能流失之影響力，擴增銷售據點，爭取更大市場佔有，以獲取更高利潤，避免作價格競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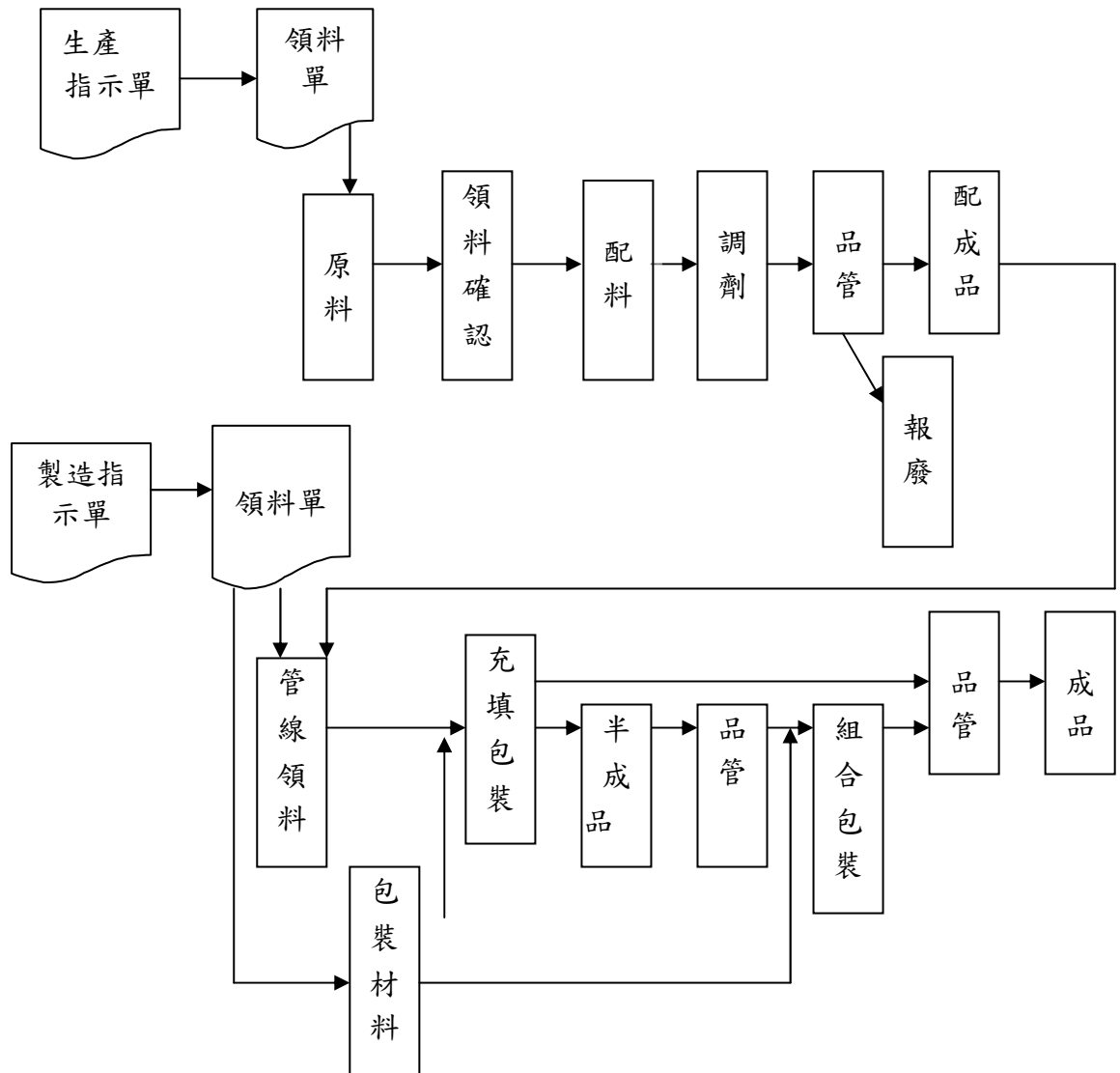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主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主要用途：

產品項目	用 途 或 功 能
冷洗精	用於高級衣物之洗滌、保養用
衣領精	用於衣物之局部去污或特殊保養用
洗衣精	用於衣物之洗滌、護色及保養用
家庭清潔品	用於家庭洗衣機、衛浴設備、廚房、地板之清潔、除臭及保養用
洗碗精	用於洗淨餐盤並預防細菌傳染及保護雙手
長效防護系列	取得台大研發團隊技術移轉合約，開發台大生醫一號防護系列產品，該產品可使用於物體表面形成有效保護膜，有效避免外界污染，提供消費者全面完整的保護。
其他	用於家庭清潔(廚房、地板等)、個人清潔用及保養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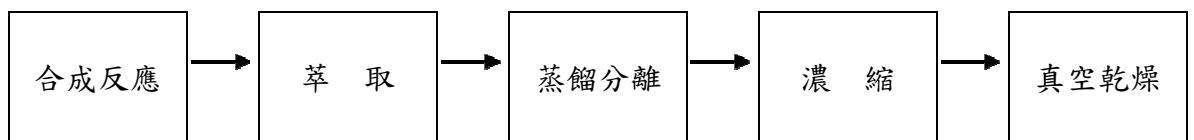
## 2. 產品之產製過程

(1) 洗衣精、冷洗精、衣物柔軟精、洗碗精等產品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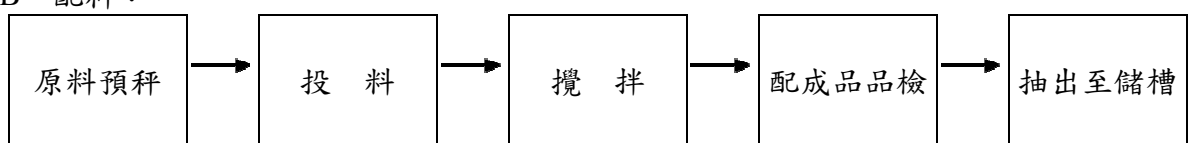


(2) 台大生醫一號合成原料、護手凝露、長效隨身防護液、居家防護液及長效防護濃縮液等產品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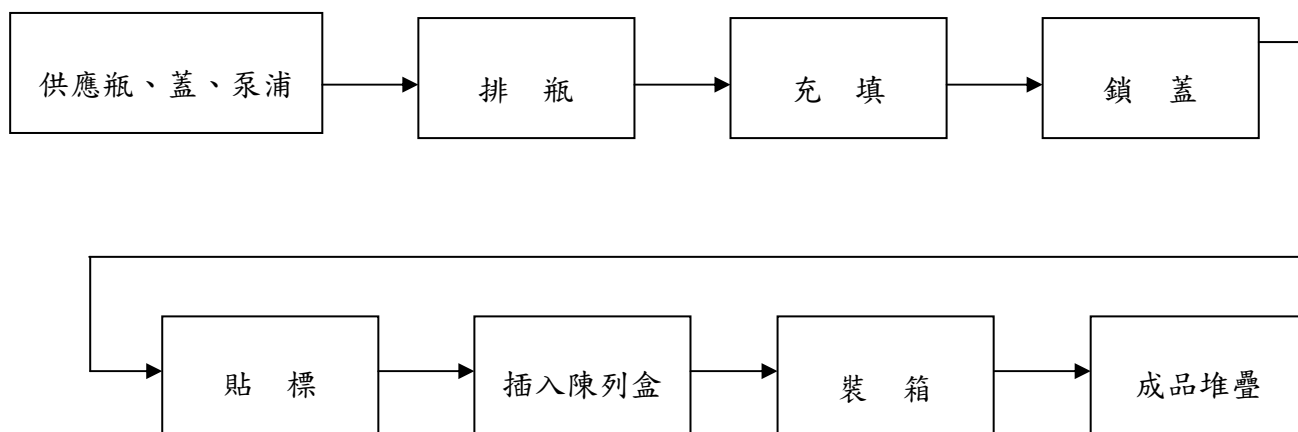
A、原料合成：



B、配料：



C、包裝：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主要原料大多向國內採購，來源可充分掌控，與供應商往來已久，品質均維持相當水準，且由於大量購買，進料單價亦隨之降低，原料供應均穩定無虞。

(四).最近二年度進銷達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及廠商名單

1.最近二年度進貨達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106Q1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42,866	15%	甲公司	41,249	15%	甲公司	10,687	14%	無
2	乙公司	27,087	10%	乙公司	23,281	8%	乙公司	5,960	8%	無
3	丙公司	23,151	8%	丙公司	23,136	8%	丙公司	5,573	7%	無
4	其他	187,870	67%	其他	195,473	69%	其他	52,362	70%	無
	進貨淨額	280,974	100%	進貨淨額	283,139	100%	進貨淨額	74,582	100%	

2.最近二年度銷貨達百分之十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第一季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名稱	金額	占106Q1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150,477	25%	甲公司	141,508	26%	甲公司	36,717	25%	無
2	乙公司	78,168	13%	乙公司	78,704	14%	乙公司	27,199	19%	無
3	丙公司	75,310	13%	丙公司	70,353	13%	丙公司	16,588	11%	無
4	其他	293,463	49%	其他	256,586	47%	其他	65,308	45%	無
	銷貨淨額	597,418	100%	銷貨淨額	547,151	100%	銷貨淨額	145,812	100%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kg/包/片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洗衣劑系列		—	16,014,998	263,263	—	14,941,465	259,608
家庭清潔系列		—	2,126,418	51,252	—	2,259,901	41,735
長效系列		—	57,154	5,509	—	58,202	13,605
其它		—	225,029	10,866	—	26,840	1,839
合計		—	18,423,599	330,890	—	17,286,408	316,787

註：各產品之生產均具替代性。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Kg/包/片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洗衣劑系列		15,722,899	474,832	164,752	3,920	14,390,228	415,200	298,189	7,444
家庭清潔系列		2,238,179	101,176	227	45	2,268,456	103,038	138	30
長效系列		27,386	11,295	0	0	35,690	15,448	0	0
其它		34,126	6,150	0	0	51,793	5,991	0	0
合計		18,022,590	593,453	164,979	3,965	16,746,167	539,677	298,327	7,474

### 三、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6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工	27	30	30
	間 接 人 工	138	145	143
	合 計	165	175	173
平 均 年 歲		40.6	40.3	40.8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7.79	8.05	8.25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	—	—
	碩 士	6.67%	8.57%	8.09%
	大 專	56.97%	53.14%	54.34%
	高 中	23.03%	27.43%	26.01%
	高 中 以 下	13.33%	10.86%	11.56%

###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如下：

#### 1.員工福利措施

- (1)春節、三節、結婚、生育、慶生禮金。
- (2)勞、健保。
- (3)住院、喪葬慰問金。
- (4)團體旅遊補助。
- (5)職工暨子女教育獎助學金。
- (6)其他：急難救助金及災害補助之發給，使公司同仁備感公司關懷之情。

#### 2.教育訓練

本公司重視員工教育訓練，不定期舉辦內部教育訓練與參加相關業務之外部研討會，以提昇員工專業與競爭能力。

####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1)舊制：94年6月30日以前，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法，凡編制內員工，服務滿一定年資者，均得依該辦法支領退休金；並按月依薪資總額百分之二之核定提撥率，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保管運用。
- (2)新制：民國94年7月1日以後(包含7月1日)，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訂定員工退休辦

法，凡編制內員工，均得依該辦法支領退休金；並按月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保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4.勞資間協議情形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員工之意見循管道上達溝通協調，以維持良好之勞資關係，故本公司成立以來，至今並無爭訟及須協議之處。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下：

本公司制定有員工規則及施行細則，從員工僱用、升遷至退休等皆有完整規劃，作為公司與員工共同遵行之規範。本公司迄今未有勞資糾紛情事發生，未來本公司將持續且積極推動各項員工福利措施，故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發生。

**六、重要契約：無。**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會計師姓名、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本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註 2)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380,526	375,403	359,485	353,369	369,825	324,6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1,932	223,535	217,477	211,493	201,999	198,302
無形資產		1,700	2,711	2,022	1,797	3,317	3,042
其他資產		21,105	20,386	22,097	25,228	22,344	22,932
資產總額		635,501	622,273	601,319	592,125	597,723	549,18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4,232	120,828	117,363	123,374	158,531	116,782
	分配後	124,232	—	—	—	—	—
非流動負債		46,260	43,115	32,034	26,788	23,882	23,57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0,492	163,943	149,397	150,162	182,413	140,361
	分配後	170,492	—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465,009	458,330	451,922	441,963	415,310	408,819
股本		424,439	424,439	424,439	424,439	424,439	424,439
資本公積		2,690	2,690	2,690	2,690	2,690	2,690
保留	分配前	41,906	33,738	24,121	13,768	(8,994)	(12,321)
盈餘	分配後	41,906	—	—	—	—	—
其他權益		(4,026)	(2,537)	672	1,066	(2,825)	(5,989)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	分配前	465,009	458,330	451,922	441,963	415,310	408,819
總額	分配後	465,009	—	—	—	—	—

註 1：以上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 2：106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2.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本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註2)
營業收入	620,921	576,695	579,208	597,418	547,151	145,812
營業毛利	240,785	229,496	227,968	249,086	223,413	55,683
營業(損)益	(3,003)	(11,863)	(12,870)	(10,535)	(22,274)	(3,30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299	2,637	1,373	2,115	(2,320)	(429)
稅前淨(損)利	1,296	(9,226)	(11,497)	(8,420)	(24,594)	(3,73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 淨利	(190)	(8,997)	(10,238)	(8,293)	(24,209)	(3,327)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90)	(8,997)	(10,238)	(8,293)	(24,209)	(3,3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188)	2,318	3,830	(1,666)	(2,444)	(3,16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378)	(6,679)	(6,408)	(9,959)	(26,653)	(6,49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190)	(8,997)	(10,238)	(8,293)	(24,209)	(3,32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4,378)	(6,679)	(6,408)	(9,959)	(26,653)	(6,49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	(0.21)	(0.24)	(0.20)	(0.57)	(0.08)

註1：以上年度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2 年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最近 5 年度財務資料請參閱  
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2：106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 (二).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 1.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流動資產		368,31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基金及長期投資		77,485				
固定資產(註 2)		178,610				
無形資產		3,039				
其他資產		7,758				
資產總額		635,20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21,348				
	分配後	—				
長期負債		—				
其他負債		33,989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55,337				
	分配後					
股本		424,439				
資本公積		2,69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311				
	分配後					
長期股權投資未實現跌價損失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387)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179)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479,869				
	分配後	—				

註 1：101 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2.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103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668,45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營業毛利	290,050				
營業(損)益	3,80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83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753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88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533)				
停業部門損益	—				
非常損益	—				
會計原則變動之	—				
累積影響數					
本期(損)益	(533)				
每股盈餘(註 2)	(0.01)				

註1：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每股盈餘係就已發行之普通股股數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作資本而增加之股數，則追溯調整計算。

(三)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0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0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02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吳郁隆	無保留意見。
103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4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105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阮呂曼玉 李典易	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1. 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3)		年度(註1)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本年度截至106年3月(註2)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35	24.84	25.36	30.52	25.5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4.33	222.53	221.64	217.42	218.0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10.69	306.30	286.42	233.28	278.01	
	速動比率	209.10	211.38	201.36	158.46	175.34	
	利息保障倍數	-1,844.20	-1,044.18	-2,805.67	-6,147.50	-1,868.00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37	4.72	5.16	5.22	5.51	
	平均收現日數	84.00	77.00	71.00	70.00	66.00	
	存貨週轉率(次)	2.87	3.14	3.39	2.99	3.1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59	7.44	7.16	4.85	5.35	
	平均銷貨日數	127.00	116.00	108.00	122.00	1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8	2.66	2.82	2.71	0.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3	0.96	1.01	0.92	0.2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43	-1.67	-1.39	-4.07	-0.58	
	權益報酬率(%)	-1.95	-2.25	-1.86	-5.65	-0.81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營業利益	-2.79	-3.03	-2.48	-5.25	-0.78
		稅前純益	-2.17	-2.71	-1.98	-5.79	-0.88
	純益率(%)		-1.56	-1.77	-1.39	-4.42	-2.28
	每股盈餘(元)		-0.21	-0.24	-0.20	-0.57	-0.08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8.19	3.78	11.06	13.72	-53.1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59	69.12	99.03	145.50	-75.45	
	現金再投資比率(%)	1.67	0.76	2.65	4.47	-12.9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29	-14.47	-18.10	-7.25	-14.98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負債占資產比率、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應付款項週轉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本期年底付款日適逢假日之入帳帳期差異所致。
- 稅前損益及純益率較上期減少，主要係部份通路銷售模式轉換及通路端提高復供上架標準衍生增加相關費用，以致本期銷貨收入減少與銷售費用增加，致使虧損較上期增加所致。
- 現金流量各項比率較上期增加，主要係因本期年底付款日適逢假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少所致。
- 營運槓桿度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變動費用較上期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06 年第一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 2.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年度 分析項目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45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268.6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03.52				
	速動比率	206.99				
	利息保障倍數	111.2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0				
	平均收現日數	79.00				
	存貨週轉率(次)	3.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67				
	平均銷貨日數	108.00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74				
	總資產週轉率(次)	1.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08				
	權益報酬率(%)	-0.11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損)益	0.90			
		稅前(損)益	0.21			
	純益率(%)	-0.08				
	每股盈餘(元)(註2)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9.5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0.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0.9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6.79				
	財務槓桿度	1.00				

不適用

註1：101年度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4)

##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五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阮呂曼玉、李典易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虧損撥補表，經本監察人等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吳賢龍



監察人：黃世鴻



監察人：李中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請參閱請參閱第71-115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第116-167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無。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4220 號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評估

### 事項說明

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評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退回及折讓準備為新台幣 14,091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主要銷售各種清潔用品等，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由於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估計主要係依特定期間內與各通路需求為估計基礎，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集團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除取得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計算方案瞭解外，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及測試針對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內部控制。
3. 驗證期後沖轉情形；當估列入帳金額與實際沖轉金額有重大差異，再進一步檢視及評估合理性。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107,749 仟元及新台幣 3,493 仟元。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製造並銷售各種清潔用品等，該等存貨因正常耗損，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則提列一定比率之呆滯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集團存貨金額重大，且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個別有過時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毛寶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毛寶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7.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資誠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4 日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0,875	17	\$ 99,506	17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二)					
	流動			26,317	4	9,99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7,332	1	7,21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9,023	15	104,736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990	2	8,798	
130X	存貨	六(五)		104,256	18	87,429	1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787	1	3,024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340,580</b>	<b>58</b>	<b>320,700</b>	<b>55</b>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六)					
	動			238	-	23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70,789	12	83,295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62,129	27	164,752	28
1780	無形資產	六(九)		3,222	1	1,63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九)		13,274	2	12,29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218	-	1,445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	-	2,205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50,870</b>	<b>42</b>	<b>265,864</b>	<b>45</b>
1XXX	<b>資產總計</b>		\$	<b>591,450</b>	<b>100</b>	\$ <b>586,564</b>	<b>100</b>

(續次頁)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70	應付帳款		\$	78,043	13	\$	52,710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326	1		865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70,307	12		63,640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82	-		598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52,258</u>	<u>26</u>		<u>117,813</u>	<u>20</u>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十九)		16,036	3		16,036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7,846	1		10,752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3,882</u>	<u>4</u>		<u>26,788</u>	<u>5</u>
2XXX	<b>負債總計</b>			<u>176,140</u>	<u>30</u>		<u>144,601</u>	<u>25</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424,439	72		424,439	72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2,690	-		2,690	-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31,338	5		31,338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14	-		2,414	1
3350	待彌補虧損	六(十九)	(	42,746)	( 7)	(	19,984)	( 3)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2,825)	-		1,066	-
3XXX	<b>權益總計</b>			<u>415,310</u>	<u>70</u>		<u>441,963</u>	<u>75</u>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591,450</u>	<u>100</u>	\$	<u>586,564</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量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七	\$ 535,903	100	\$ 588,42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及七	( 322,016)	( 60)	( 347,074)			
5900 營業毛利		213,887	40	241,34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423)	-	( 551)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551	-	43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14,015	40	241,236			
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193,022)	( 36)	( 209,279)			
6200 管理費用		( 31,363)	( 6)	( 37,09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056)	( 1)	( 3,18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28,441)	( 43)	( 249,556)			
6900 營業損失		( 14,426)	( 3)	( 8,3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846	-	47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 23)	-	2,813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 4)	-	(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 11,077)	( 2)	( 4,410)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10,258)	( 2)	( 1,128)			
7900 稅前淨損		( 24,684)	( 5)	( 9,448)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九)	475	-	1,155			
8200 本期淨損		(\$ 24,209)	( 5)	(\$ 8,293)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744	1	\$ 2,482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 297)	-	42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447	1	2,0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688)	( 1)	47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797	-	( 8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3,891)	( 1)	394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失之稅後淨額		(\$ 2,444)	-	(\$ 1,666)			
8500 本期綜合損失總額		(\$ 26,653)	( 5)	(\$ 9,959)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						
9750 本期淨損		(\$ 0.57)		(\$ 0.2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細乳粉有限公司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外幣兌換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	機 算 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一處增				資本公積一處增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104 年 度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24,439	\$ 2,027	\$ 31,338	\$ 2,414	\$ 9,631	\$ 672	\$ 451,922
本期淨損	-	-	-	-	( 8,293)	-	( 8,29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060)	394	( 1,666)
10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24,439	\$ 2,027	\$ 31,338	\$ 2,414	\$ 19,984	\$ 1,066	\$ 441,963
105 年 度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424,439	\$ 2,027	\$ 31,338	\$ 2,414	\$ 19,984	\$ 1,066	\$ 441,963
本期淨損	-	-	-	-	( 24,209)	-	( 24,2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47	( 3,891)	( 2,444)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424,439	\$ 2,027	\$ 31,338	\$ 2,414	\$ 42,746	\$ 2,825	\$ 415,31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 寶 股份有限公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國 105 年 及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24,684)	(\$ 9,448)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利息收入	六(十五)	( 824 )	( 463 )
股利收入	六(十五)	( 22 )	( 9 )
退休金清償利益	六(十一)	-	( 2,437 )
利息費用	六(十七)	4	3
折舊費用	六(八)(十八)	6,215	6,515
攤銷費用	六(九)(十八)	688	584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損失	六(七)	11,077	4,41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十六)	( 47 )	180
呆帳損失(迴轉收入)	六(三)(四)	( 428 )	20
未實現銷貨利益		( 128 )	1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16 )	2,881
應收帳款		16,142	3,82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1,192 )	( 7,626 )
存貨		( 16,827 )	4,964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642	4,2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25,333	9,689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61	11
其他應付款		6,667	( 7,259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16 )	( 63 )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62 )	( 5,291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3,783	4,827
收取利息		420	455
收取股利		22	9
支付利息數		( 4 )	( 3 )
所得稅支付數		-	( 19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221	5,269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增加	六(二)	( 16,327 )	( 9,990 )
購置長期股權投資-子公司	六(七)	( 3,132 )	( 4,830 )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六(八)	( 3,695 )	( 4,611 )
購置無形資產	六(九)	( 2,280 )	( 200 )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150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227	( 219 )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205	( 1,48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2,852 )	( 21,334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69	( 16,065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9,506	115,5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0,875	\$ 99,50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67年12月，原名毛寶有機化學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76年更名為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清潔用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本公司股票在民國88年10月27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自民國90年9月17日起股票正式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80人及178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3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自取得日期三個月到期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 (六)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3)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4.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八)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九)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公司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 本公司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十)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一)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5年 ~ 45年
機器設備	2年 ~ 15年
其他設備	2年 ~ 13年

###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3~5年攤銷。

###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之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

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一) 收入認列

### 銷貨收入

-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清潔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公司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公司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2) 本公司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認列之折讓準備為 \$14,091。

###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04,256。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70	\$ 27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20,696	19,370
約當現金-商業本票	79,909	79,866
	<u>\$ 100,875</u>	<u>\$ 99,50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26,317</u>	<u>\$ 9,990</u>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 (三) 應收票據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7,406	\$ 7,290
減：備抵呆帳	( 74)	( 73)
	<u>\$ 7,332</u>	<u>\$ 7,217</u>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 73	\$ 102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	(29)
12月31日	<u>\$ 74</u>	<u>\$ 73</u>

(四)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9,087	\$ 104,877
減：備抵呆帳	(64)	(141)
	<u>\$ 89,023</u>	<u>\$ 104,736</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催收款項	\$ -	\$ 352
減：備抵呆帳	-	(352)
	<u>\$ -</u>	<u>\$ -</u>

上開催收款項淨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4個月	\$ 89,087	\$ 101,278
4~6個月	-	3,321
6~9個月	-	168
9~12個月	-	10
1年以上	-	100
	<u>\$ 89,087</u>	<u>\$ 104,87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一般交易之收款條件平均為月結30~90天。

2.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依據本公司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級客戶	\$ 53,556	\$ 55,217
B級客戶	16,858	22,572
C級客戶	5,636	7,121
D級客戶	7,346	16,547
E級客戶	5,691	3,420
	<u>89,087</u>	<u>104,877</u>

A 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最近一年內累積交易淨額達新台幣壹億以上者；或可提供銀行保證函、定存單質押或不動產等相當實質擔保之客戶。

B 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最近一年內累積交易淨額達新台幣伍仟萬以上之客戶。



C 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最近一年內累積交易淨額達新台幣壹仟萬以上之客戶。

D 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連續往來一年(含)以上且付款記錄正常之客戶。

E 級客戶：屬當年度新開發客戶，須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並可提供最近三期 401 報表者，或經業務主管訪查評估主客觀條件符合交易安全者。

###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變動分析：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 493	\$ 444
本期(迴轉)提列減損損失	( 429)	49
12月31日	<u>\$ 64</u>	<u>\$ 493</u>

本公司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定存單及土地，其公允價值為 \$69,309。

### (五) 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22,805	(\$ 653)	\$ 22,152
物料	15,832	( 1,701)	14,131
在製品	2,259	( 106)	2,153
製成品	65,569	( 906)	64,663
商品	1,284	( 127)	1,157
	<u>\$ 107,749</u>	<u>(\$ 3,493)</u>	<u>\$ 104,256</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9,186	(\$ 671)	\$ 18,515
物料	14,888	( 1,953)	12,935
在製品	2,540	( 97)	2,443
製成品	52,342	( 876)	51,466
商品	2,091	( 21)	2,070
	<u>\$ 91,047</u>	<u>(\$ 3,618)</u>	<u>\$ 87,429</u>

本公司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22,459	\$ 346,311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778)	( 1,11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126)	670
報廢損失	-	472
盤點損失	461	734
	<u>\$ 322,016</u>	<u>\$ 347,074</u>

註：主係存貨去化，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238</u>	<u>\$ 238</u>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u>\$ 70,789</u>	<u>\$ 83,295</u>

1.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參見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間增資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分別為美金 100 仟元及美金 150 仟元，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投入之資金為美金 4,450 仟元。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金額分別為 \$11,077 及 \$4,410。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105年1月1日</u>					
成本	\$98,180	\$ 109,013	\$ 52,009	\$ 15,457	\$274,659
累計折舊	—	( 56,620)	( 43,343)	( 9,944)	( 109,907)
	<u>\$98,180</u>	<u>\$ 52,393</u>	<u>\$ 8,666</u>	<u>\$ 5,513</u>	<u>\$164,752</u>
<u>105年度</u>					
1月1日	\$98,180	\$ 52,393	\$ 8,666	\$ 5,513	\$164,752
增添	—	204	3,041	450	3,695
處分	—	—	( 103)	—	( 103)
折舊費用	—	( 2,935)	( 2,441)	( 839)	( 6,215)
12月31日	<u>\$98,180</u>	<u>\$ 49,662</u>	<u>\$ 9,163</u>	<u>\$ 5,124</u>	<u>\$162,129</u>
<u>105年12月31日</u>					
成本	\$98,180	\$ 109,217	\$ 54,947	\$ 15,907	\$278,251
累計折舊	—	( 59,555)	( 45,784)	( 10,783)	( 116,122)
	<u>\$98,180</u>	<u>\$ 49,662</u>	<u>\$ 9,163</u>	<u>\$ 5,124</u>	<u>\$162,129</u>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104年1月1日</u>					
成本	\$98,180	\$ 109,123	\$ 49,849	\$ 13,714	\$270,866
累計折舊	—	( 54,227)	( 41,019)	( 8,784)	( 104,030)
	<u>\$98,180</u>	<u>\$ 54,896</u>	<u>\$ 8,830</u>	<u>\$ 4,930</u>	<u>\$166,836</u>
<u>104年度</u>					
1月1日	\$98,180	\$ 54,896	\$ 8,830	\$ 4,930	\$166,836
增添	—	708	2,160	1,743	4,611
處分	—	( 180)	—	—	( 180)
折舊費用	—	( 3,031)	( 2,324)	( 1,160)	( 6,515)
12月31日	<u>\$98,180</u>	<u>\$ 52,393</u>	<u>\$ 8,666</u>	<u>\$ 5,513</u>	<u>\$164,752</u>
<u>104年12月31日</u>					
成本	\$98,180	\$ 109,013	\$ 52,009	\$ 15,457	\$274,659
累計折舊	—	( 56,620)	( 43,343)	( 9,944)	( 109,907)
	<u>\$98,180</u>	<u>\$ 52,393</u>	<u>\$ 8,666</u>	<u>\$ 5,513</u>	<u>\$164,752</u>

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
105年1月1日		104年1月1日	
成本	\$ 7,982	成本	\$ 7,7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6,35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5,768)
	<u>\$ 1,630</u>		<u>\$ 2,014</u>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 1,630	1月1日	\$ 2,014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280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00
攤銷費用	( 688)	攤銷費用	( 584)
12月31日	<u>\$ 3,222</u>	12月31日	<u>\$ 1,630</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262	成本	\$ 7,982
累計攤銷及減損	( 7,040)	累計攤銷及減損	( 6,352)
	<u>\$ 3,222</u>		<u>\$ 1,630</u>

(十)其他應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促銷費及折讓	\$ 29,997	\$ 26,82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5,715	16,882
應付運費	9,272	7,899
應付其他	15,323	12,033
	<u>\$ 70,307</u>	<u>\$ 63,640</u>

(十一)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240	\$ 38,1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7,394)	( 27,43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846</u>	<u>\$ 10,752</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38,187	(\$ 27,435)	\$ 10,752
利息(費用)收入	464	( 333)	131
	<u>38,651</u>	<u>( 27,768)</u>	<u>10,8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42	14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經驗調整	( 1,886)	-	( 1,886)
	<u>( 1,886)</u>	<u>142</u>	<u>( 1,744)</u>
提撥退休基金	-	( 1,293)	( 1,293)
支付退休金	( 1,525)	1,525	-
清償利益	-	-	-
12月31日餘額	<u>\$ 35,240</u>	<u>(\$ 27,394)</u>	<u>\$ 7,846</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42,102	(\$ 26,104)	\$ 15,998
利息(費用)收入	733	( 459)	274
	<u>42,835</u>	<u>( 26,563)</u>	<u>16,2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 233)	( 23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經驗調整	2,171	-	2,171
	<u>544</u>	<u>-</u>	<u>544</u>
	<u>2,715</u>	<u>( 233)</u>	<u>2,482</u>
提撥退休基金	-	( 1,295)	( 1,295)
支付退休金	( 4,926)	656	( 4,270)
清償利益	( 2,437)	-	( 2,437)
12月31日餘額	<u>\$ 38,187</u>	<u>(\$ 27,435)</u>	<u>\$ 10,752</u>

(4)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利益)總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成本	\$	464	\$	733
利息收入	(	333)	(	459)
清償利益		-	(	2,437)
當期退休金費用(利益)	\$	131	(\$	2,163)

上述費用(利益)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各類成本、費用及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銷貨成本	\$	44	\$	93
推銷費用		56		117
管理費用		27		57
研發費用		4		7
其他利益		-	(	2,437)
	\$	131	(\$	2,163)

-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劃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25%		1.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23)	\$ 957	\$ 943	(\$ 914)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16)	\$ 1,055	\$ 1,039	(\$ 1,00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7)本公司於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95。

(8)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97
1-2年		894
2-5年		4,654
5年以上		33,710
	\$	<u>39,755</u>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369 及\$4,382。

#### (十二)股本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 600,000，實收資本額為\$424,439，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42,444 仟股。

####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除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次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本年度餘額提列董監酬勞 2%，員工紅利 8%，但該年度稅後淨利未達實收資本額之 3%得不予提列，如再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議案如下：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聽過後分派之。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不得少於股利總額 10%，餘額則配發股票股利，倘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不足 0.1 元時，得不予分派。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均為稅後虧損，故無分配予業主股利之情形；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及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通過。
7.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將提民國 106 年度股東會決議。

(十五) 其他收入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股利收入	\$ 22	\$ 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u>824</u>	<u>463</u>
	<u>\$ 846</u>	<u>\$ 472</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	(\$ 2,014)	(\$ 22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47	( 180)
其他利益	<u>1,944</u>	<u>3,218</u>
	<u>(\$ 23)</u>	<u>\$ 2,813</u>

(十七) 財務成本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費用：		
信用狀利息	<u>\$ 4</u>	<u>\$ 3</u>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7,956	\$ 60,534	\$ 88,490
勞健保費用	3,033	5,547	8,580
退休金費用	1,348	3,152	4,500
其他用人費用	1,558	1,978	3,536
折舊費用	5,760	455	6,215
攤銷費用	-	688	688

功能別 性質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28,109	\$ 65,707	\$ 93,816
勞健保費用	3,048	5,581	8,629
退休金費用	1,372	3,284	4,656
其他用人費用	1,553	1,963	3,516
折舊費用	5,905	610	6,515
攤銷費用	-	584	584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 至 8% 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皆為稅後虧損，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

(1) 所得稅利益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19
當期所得稅總額	-	19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475)	(\$ 1,174)
所得稅利益	(\$ 475)	(\$ 1,155)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97)	\$ 81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797	( 422)
	<u>\$ 500</u>	<u>(\$ 341)</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	104年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196)	(\$ 1,606)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影響數	1,889	761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 310)
備抵評價所得稅影響數	1,832	-
所得稅利益	<u>(\$ 475)</u>	<u>(\$ 1,155)</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313	\$ -	\$ 797	\$ 3,110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3,114	-	( 297)	2,817
呆帳損失超限	112	45	-	157
存貨跌價損失	615	( 21)	-	594
虧損扣抵	5,742	( 45)	-	5,697
退休金超限	-	-	-	-
其他	403	496	-	899
	<u>\$ 12,299</u>	<u>\$ 475</u>	<u>\$ 500</u>	<u>\$ 13,2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準備	<u>\$ 16,036</u>	<u>\$ -</u>	<u>\$ -</u>	<u>\$ 16,036</u>

## 104年度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394	\$ -	(\$ 81)	\$ 2,313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2,692	-	422	3,114
呆帳損失超限	110	2	-	112
存貨跌價損失	501	114	-	615
虧損扣抵	4,395	1,347	-	5,742
退休金超限	311	(311)	-	-
其他	381	22	-	403
	<u>\$ 10,784</u>	<u>\$ 1,174</u>	<u>\$ 341</u>	<u>\$ 12,2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準備	<u>\$ 16,036</u>	<u>\$ -</u>	<u>\$ -</u>	<u>\$ 16,03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相關金額如下：

## 105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11,931	\$ 11,931	\$ -	112年度
103年度	15,683	15,683	-	113年度
104年度	5,899	5,899	-	114年度
105年度	10,788	10,788	10,788	115年度
	<u>\$ 44,301</u>	<u>\$ 44,301</u>	<u>\$ 10,788</u>	

## 104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未認列遞延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11,931	\$ 11,931	\$ -	112年度
103年度	15,683	15,683	-	113年度
104年度	6,165	6,165	-	114年度
	<u>\$ 33,779</u>	<u>\$ 33,779</u>	<u>\$ -</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u>	<u>\$ -</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待彌補虧損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42,746)</u>	<u>(\$ 19,984)</u>

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390 及 \$3,383，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並無盈餘分配之情形，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二十) 每股虧損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24,209)	42,444	(\$ 0.57)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8,293)	42,444	(\$ 0.20)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泛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15% 股份，其餘 85% 則被一般投資大眾持有。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去料加工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銷售原料及半成品予子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分別計 \$2,031 及 \$3,646，委託其代為進行產品加工之生產，再向其購回，以供本公司生產產品之組裝，該銷售原料及半成品收入並未計入本公司之營業收入。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去料加工產生之加工費用淨額分別為 \$20,698 及 \$22,672，此項交易之付款結算為 30 天，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之款項為 \$3,326 及 \$865，帳列應付帳款-關係人。

2. 銷貨

	105年度	104年度
商品銷售		
-子公司	\$ 18,760	\$ 15,329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協議產生，收款條件為月結 120 天。

3.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關係人款項		
-子公司	\$ 9,990	\$ 8,798

###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80	\$ 4,130
退職後福利	79	79
總計	<u>\$ 4,259</u>	<u>\$ 4,209</u>

###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98,180	\$ 98,180	銀行借款額度
房屋及建築	49,661	52,393	"
	<u>\$ 147,841</u>	<u>\$ 150,573</u>	

### 九、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無此事項。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請詳附註六（十四）。

### 十二、其他

#### (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公司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 A、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 B、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公司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 C、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u>敏感度分析</u>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6	32.25	\$ 10,191	1% \$ 102
人民幣：新台幣		6,639	4.617	30,652	1% 30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195	32.25	\$ 70,789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0	32.25	\$ 7,418	1% \$ 7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6	32.83	\$ 4,792	1%	\$ 48
人民幣：新台幣	3,821	5.00	19,086	1%	191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537	32.83	\$ 83,29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9	32.83	\$ 4,891	1%	\$ 49

D. 本公司重大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之影響於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分別為損失\$2,014 及損失\$225。

#### 價格風險

- A、由於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惟本公司投資金額不重大，故預期不具有重大之價格風險。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本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公司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00,605 及 \$99,23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81,369	\$ -
其他應付款	70,307	-

1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 53,575	\$ -
其他應付款	63,640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本公司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一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 與性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1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其他應收 款	是	65,650	64,500	35,475	1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	-	註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依填列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為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為百分之十之單一國外公司之授權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依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為百分之十之子公司，其資金貸與金額不受百分之八十之限制。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8：本公司之子公司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於民國99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於美金2,000仟元額度內，

資金貸與孫公司MaoBao Vietnam Inc.，且以年利率1%計息，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動支金額為美金1,100仟元。

註9：本公司之子公司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於民國99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於美金2,000仟元額度內，

資金貸與孫公司MaoBao Vietnam Inc.，且以年利率1%計息，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動支金額為美金1,100仟元。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 動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公司股票	-		220,000	238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加工費	20,698	2	4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應付帳款	3,326	2	1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應收帳款	300	1	-
0	本公司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690	1	2
0	本公司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8,760	1	4
1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3	其他應收款	35,486	-	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交易條件列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2 母公司對子公司加工費之計算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當月結算付款。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註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137,281	134,150	4,450,000	100	70,789	( 11,077)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越南	生產各項清潔用品	94,939	94,939	3,000,000	100	24,822	( 10,639)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日用品、化妝品、防護 產品批發、佣金代理及 進出口相關配套服務	4,539	(2)	4,539	810	100	810 (2)B	7,885	-	註4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 查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4,539	4,748	249,18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透過第三地區之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再投資。

註5：赴大陸地區投資總額美金100萬元以下，無需事前報請投審會核准，於資金全數到位後六個月內報請投審會核備即可。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8,760	3.50%	-	-	9,690	1.63%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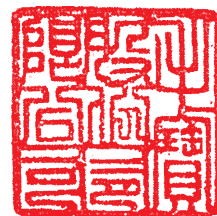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瑞華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資誠

(106)財審報字第 16004366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毛寶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毛寶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毛寶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毛寶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PricewaterhouseCoopers, Taiwan  
11012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27樓 / 27F, 333, Keelung Road, Sec. 1,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12, Taiwan  
T: +886 (2) 2729 6666, F: + 886 (2) 2757 6371, www.pwc.com/tw

## 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評估

### 事項說明

銷貨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一)；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評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退回及折讓準備為新台幣 14,091 仟元，帳列於其他應付款，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

毛寶集團主要銷售各種清潔用品等，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由於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估計主要係依特定期間內與各通路需求為估計基礎，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集團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除取得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計算方案瞭解外，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瞭解及測試針對銷貨收入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之內部控制。
3. 驗證期後沖轉情形；當估列入帳金額與實際沖轉金額有重大差異，再進一步檢視及評估合理性。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 事項說明

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119,633 仟元及新台幣 4,168 仟元。

毛寶集團主要製造並銷售各種清潔用品等，該等存貨因正常耗損，且易受市場價格波動，產生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集團對正常出售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於個別辨認有過時與毀損之存貨則採淨變現價值提列損失；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則提列一定比率之呆滯損失。上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主要來自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或毀損存貨項目，由於集團存貨金額重大，且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亦屬查核中須進行判斷之領域，因此本會計師對集團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於超過一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有過時與毀損存貨之備抵存貨評價損失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且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驗證管理階層用以評價之存貨貨齡報表系統邏輯之適當性，以確認報表資訊與其政策一致。
3. 就個別有過時之存貨項目所評估淨變現價值，與管理階層討論並取得佐證文件，進而評估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毛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毛寶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毛寶集團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毛寶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毛寶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毛寶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資誠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毛寶集團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李典易 李典易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2899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4 日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6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21,006	20	\$	123,032	21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六(二)						
	流動			30,934	5		9,990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7,332	1		7,217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89,759	15		105,503	18
130X	存貨	六(五)		115,465	20		100,984	1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329	1		6,643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b>369,825</b>	<b>62</b>		<b>353,369</b>	<b>60</b>
<b>非流動資產</b>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	六(六)						
	動			238	-		238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201,999	34		211,493	36
1780	無形資產	六(八)		3,317	1		1,79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274	2		12,29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587	-		2,21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四)(九)		7,483	1		10,711	2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b>227,898</b>	<b>38</b>		<b>238,756</b>	<b>40</b>
1XXX	<b>資產總計</b>		\$	<b>597,723</b>	<b>100</b>	\$	<b>592,125</b>	<b>100</b>

(續次頁)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金額
			%	%
<b>流動負債</b>				
2170	應付帳款		\$ 79,964	\$ 53,469
			14	9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	71,776	65,146
			12	1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6,791	4,759
			1	1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158,531</u>	<u>123,374</u>
			27	21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6,036	16,036
			3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一)	7,846	10,752
			1	2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23,882</u>	<u>26,788</u>
			4	4
2XXX	<b>負債總計</b>		<u>182,413</u>	<u>150,162</u>
			31	25
<b>權益</b>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六(十二)		
3110	普通股股本		424,439	424,439
			71	72
<b>資本公積</b>				
		六(十三)		
3200	資本公積		2,690	2,690
			-	-
<b>保留盈餘</b>				
		六(十四)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338	31,338
			5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14	2,414
			-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六(十九)	( 42,746)	( 19,984)
			( 7)	( 3)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 2,825)	1,066
			-	-
31XX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b>		<u>415,310</u>	<u>441,963</u>
			69	75
3XXX	<b>權益總計</b>		<u>415,310</u>	<u>441,963</u>
			69	75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u>\$ 597,723</u>	<u>\$ 592,125</u>
			100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 547,151	100	\$ 597,41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	( 323,738)	( 59)	( 348,332)	( 58)
5900 營業毛利		223,413	41	249,086	42
營業費用	六(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 205,119)	( 37)	( 214,368)	( 36)
6200 管理費用		( 36,512)	( 7)	( 42,071)	(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4,056)	( 1)	( 3,182)	(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45,687)	( 45)	( 259,621)	( 44)
6900 營業損失		( 22,274)	( 4)	( 10,535)	(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五)	914	-	96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六)	( 3,230)	-	1,149	-
7050 財務成本	六(十七)	( 4)	-	( 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320	-	2,115	-
7900 稅前淨損		( 24,594)	( 4)	( 8,420)	( 2)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九)	385	-	127	-
8200 本期淨損		(\$ 24,209)	( 4)	(\$ 8,293)	( 2)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1,744	-	(\$ 2,4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 297)	-	422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447	-	( 2,060)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688)	( 1)	47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九)	797	-	( 8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 3,891)	( 1)	39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6,653)	( 5)	(\$ 9,959)	( 2)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209)	( 4)	(\$ 8,293)	( 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6,653)	( 5)	(\$ 9,959)	( 2)
基本每股虧損	六(二十)				
9750 本期淨損		(\$ 0.57)		(\$ 0.2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損		(\$ 24,594)	(\$ 8,420)
調整項目			)
收益費損項目			)
利息收入	六(十五)	( 892 )	( 960 )
股利收入	六(十五)	( 22 )	( 9 )
退休金清償利益	六(十一)	-	( 2,437 )
利息費用	六(十七)	4	3
折舊費用	六(七)(十八)	9,072	9,693
攤銷費用	六(八)(十八)	745	606
土地使用權租金費用	六(九)	206	22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六(十六)	( 47 )	180
備抵呆帳損失	六(三)(四)	138	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16 )	2,881
應收帳款		15,614	3,319
存貨		( 14,481 )	3,766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609	4,14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
應付帳款		26,495	9,690
其他應付款		6,630	( 7,167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618	2,94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162 )	( 5,291 )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817	13,198
收取利息		507	952
收取股利		22	9
利息支付數		( 4 )	( 3 )
所得稅支付數		( 586 )	( 505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756	13,651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增加	六(二)	( 20,944 )	( 9,990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六(七)	( 4,111 )	( 4,61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50	-
購置無形資產價款	六(八)	( 2,280 )	( 381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631	( 472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2,219	( 1,48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4,335 )	( 16,943 )
匯率影響數		553	1,32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 2,026 )	( 1,972 )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3,032	125,0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21,006	\$ 123,03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吳瑞華



經理人：陳逸弘



會計主管：陳宣汝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67 年 12 月，原名毛寶有機化學工業有限公司，於民國 76 年更名為毛寶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經營項目為各種清潔用品之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進出口貿易等業務。本公司股票民國 88 年 10 月 27 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交易，並自民國 90 年 9 月 17 日起股票正式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以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按準則規定收入應於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時認列，當客戶已具有主導資產之使用並取得該資產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時表示客戶取得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

此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按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時需運用下列五步驟來決定收入認列的時點及金額：

步驟 1：辨認客戶合約。

步驟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3：決定交易價格。

步驟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步驟 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準則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

###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此修正釐清如何辨認合約中的履約義務（即承諾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如何決定企業為主理人（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代理人（負責安排商品或勞務之提供）；以及決定由授權取得之收入應於某一時點或於一段期間內認列。除上述之釐清外，此修正尚包含兩項新增的簡化規定，以降低企業首次適用新準則時之成本及複雜度。

### 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 5.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此修正係釐清有關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認列，亦同時釐清了一些遞延所得稅資產會計之一般基礎原則。此修正釐清對於以公允價值列報之資產，當其帳面金額低於課稅基礎時，仍然會產生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評估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除稅法有限制外，應將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合併評估，且不考慮暫時性差異所造成之課稅所得減少。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 (三)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本公司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海外控股公司	100	100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生產各類清潔用品	100	100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日用品、化妝品、防護產品批發、佣金代理及進出口相關配套服務	100	100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 (四)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 係屬非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且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未指定為備供出售。
  - (3) 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回收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4. 本集團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為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 (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九) 放款及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 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2.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 (1)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2)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3)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 (4)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5)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6)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 (7)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8)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3.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1)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十二)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3年 ~ 45年
機器設備	2年 ~ 15年
其他設備	2年 ~ 13年

#### (十四)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3~5 年攤銷。

####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六) 應付帳款及票據

應付帳款及票據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自供應商取得商品或勞務而應支付之義務。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七)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

###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 (十九)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二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 (二十一) 收入認列

##### 銷貨收入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清潔用品相關產品。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營業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對銷售之產品提供數量折扣及瑕疵品退回權，採用歷史經驗估計折扣及退貨，於銷貨認列時提列負債準備。數量折扣係以每年之預期購買量為基礎評估。

####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

本集團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集團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集團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

####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相關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認列之折讓準備為 \$14,091。

####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115,465。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82	\$ 30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0,815	42,860
商業本票	79,909	79,866
	<u>\$ 121,006</u>	<u>\$ 123,03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 (二)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u>\$ 30,934</u>	<u>\$ 9,990</u>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 (三) 應收票據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7,406	\$ 7,290
減：備抵呆帳	( 74)	( 73)
	<u>\$ 7,332</u>	<u>\$ 7,217</u>

已減損金融資產之變動分析：

	105年	104年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u>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u>
1月1日	\$ 73	\$ 102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1	( 29)
12月31日	<u>\$ 74</u>	<u>\$ 73</u>

### (四) 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89,825	\$ 105,659
減：備抵呆帳	( 66)	( 156)
	<u>\$ 89,759</u>	<u>\$ 105,503</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催收款項	\$ 220	\$ 352
減：備抵呆帳	( 220)	( 352)
	<u>\$ -</u>	<u>\$ -</u>

上開催收款項淨額，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4個月	\$ 89,731	\$ 101,856
4~6個月	94	3,448
6~9個月	-	194
9~12個月	-	52
1年以上	-	109
	<u>\$ 89,825</u>	<u>\$ 105,659</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一般交易之收款條件平均為月結30~90天。

2.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依據本集團之授信標準的信用品質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A級客戶	\$ 53,776	\$ 55,217
B級客戶	16,858	22,949
C級客戶	5,681	7,146
D級客戶	7,305	16,637
E級客戶	6,205	3,710
	<u>\$ 89,825</u>	<u>\$ 105,659</u>

A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最近一年內累積交易淨額達新台幣壹億以上者；或可提供銀行保證函、定存單質押或不動產等相當實質擔保之客戶。

B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最近一年內累積交易淨額達新台幣伍仟萬以上之客戶。

C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最近一年內累積交易淨額達新台幣壹仟萬以上之客戶。

D級客戶：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連續往來一年(含)以上且付款記錄正常之客戶。

E級客戶：屬當年度新開發客戶，須基本資料俱全且無退票記錄及經信用額度簽核，並可提供最近三期401報表者，或經業務主管訪查評估主客觀條件符合交易安全者。

3. 已減損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催收款項)之變動分析：

	105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508
本期提列(迴轉)減損損失	225 (	88)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	352)
匯率影響數	(5)	(2)
12月31日	<u>\$ 220</u>	<u>\$ 66</u>

	104年	
	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之減損損失
1月1日	\$ -	\$ 444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64
12月31日	<u>\$ -</u>	<u>\$ 508</u>

本集團持有作為應收帳款擔保之擔保品為定存單及土地，其公允價值為\$69,309。

(五) 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6,470	(\$ 653)	\$ 25,817
物料	18,528	( 2,287)	16,241
在製品	2,356	( 107)	2,249
製成品	70,897	( 994)	69,903
商品	1,382	( 127)	1,255
	<u>\$ 119,633</u>	<u>(\$ 4,168)</u>	<u>\$ 115,465</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24,419	(\$ 1,190)	\$ 23,229
物料	18,305	( 2,064)	16,241
在製品	2,571	( 96)	2,475
製成品	57,835	( 878)	56,957
商品	2,103	( 21)	2,082
	<u>\$ 105,233</u>	<u>(\$ 4,249)</u>	<u>\$ 100,984</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24,073	\$ 347,56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778)	( 1,113)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註)	( 18)	671
報廢損失	-	472
盤點損失	461	734
	<u>\$ 323,738</u>	<u>\$ 348,332</u>

註：主係存貨去化，致產生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238</u>	<u>\$ 238</u>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105年1月1日					
成本	\$ 98,180	\$ 155,323	\$ 62,770	\$ 19,765	\$ 336,038
累計折舊	-	( 62,265)	( 49,964)	( 12,316)	( 124,545)
	<u>\$ 98,180</u>	<u>\$ 93,058</u>	<u>\$ 12,806</u>	<u>\$ 7,449</u>	<u>\$ 211,493</u>
105年					
1月1日	\$ 98,180	\$ 93,058	\$ 12,806	\$ 7,449	\$ 211,493
增添	-	204	3,090	817	4,111
處分	-	-	( 103)	-	( 103)
折舊費用	-	( 4,088)	( 3,724)	( 1,260)	( 9,072)
淨兌換差額	-	( 3,880)	( 368)	( 182)	( 4,430)
12月31日	<u>\$ 98,180</u>	<u>\$ 85,294</u>	<u>\$ 11,701</u>	<u>\$ 6,824</u>	<u>\$ 201,999</u>
105年12月31日					
成本	\$ 98,180	\$ 151,647	\$ 65,389	\$ 20,400	\$ 335,616
累計折舊	-	( 66,353)	( 53,688)	( 13,576)	( 133,617)
	<u>\$ 98,180</u>	<u>\$ 85,294</u>	<u>\$ 11,701</u>	<u>\$ 6,824</u>	<u>\$ 201,999</u>

	<u>土地</u>	<u>房屋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其他設備</u>	<u>合計</u>
104年1月1日					
成本	\$ 98,180	\$ 156,089	\$ 60,763	\$ 18,084	\$ 333,116
累計折舊	<u>-</u>	<u>( 58,634)</u>	<u>( 46,300)</u>	<u>( 10,705)</u>	<u>( 115,639)</u>
	<u>\$ 98,180</u>	<u>\$ 97,455</u>	<u>\$ 14,463</u>	<u>\$ 7,379</u>	<u>\$ 217,477</u>
<u>104年</u>					
1月1日	\$ 98,180	\$ 97,455	\$ 14,463	\$ 7,379	\$ 217,477
增添	-	708	2,160	1,743	4,611
處分	-	( 180)	-	-	( 180)
折舊費用	-	( 4,326)	( 3,732)	( 1,635)	( 9,693)
淨兌換差額	<u>-</u>	<u>( 599)</u>	<u>( 85)</u>	<u>( 38)</u>	<u>( 722)</u>
12月31日	<u>\$ 98,180</u>	<u>\$ 93,058</u>	<u>\$ 12,806</u>	<u>\$ 7,449</u>	<u>\$ 211,493</u>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98,180	\$ 155,323	\$ 62,770	\$ 19,765	\$ 336,038
累計折舊	<u>-</u>	<u>( 62,265)</u>	<u>( 49,964)</u>	<u>( 12,316)</u>	<u>( 124,545)</u>
	<u>\$ 98,180</u>	<u>\$ 93,058</u>	<u>\$ 12,806</u>	<u>\$ 7,449</u>	<u>\$ 211,49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八) 無形資產

	<u>電腦軟體</u>		<u>電腦軟體</u>
105年1月1日		104年1月1日	
成本	\$ 8,211	成本	\$ 7,830
累計攤銷及減損	<u>( 6,414)</u>	累計攤銷及減損	<u>( 5,808)</u>
	<u>\$ 1,797</u>		<u>\$ 2,022</u>
<u>105年</u>		<u>104年</u>	
1月1日	\$ 1,797	1月1日	\$ 2,022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2,280	增添—源自單獨取得	381
攤銷費用	( 745)	攤銷費用	( 606)
淨兌換差額	<u>( 15)</u>	淨兌換差額	<u>-</u>
12月31日	<u>\$ 3,317</u>	12月31日	<u>\$ 1,797</u>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成本	\$ 10,476	成本	\$ 8,211
累計攤銷及減損	<u>( 7,159)</u>	累計攤銷及減損	<u>( 6,414)</u>
	<u>\$ 3,317</u>		<u>\$ 1,797</u>

(九) 長期預付租金 (表列於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	\$ 7,404	\$ 8,413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租金費用	\$ 206	\$ 222

本集團於民國 92 年 11 月與 Sonadezi Longthanh Shareholding Company 簽訂位於越南同奈省 Longthanh 工業區之土地使用權合約，租用期限為 50 年，Mao Bao Vietnam Inc. 於租約簽訂時業已全額支付。

(十) 其他應付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應付促銷費及折讓	\$ 29,997	\$ 26,826
應付薪資及獎金	16,341	17,418
應付運費	9,272	7,899
應付其他	16,166	13,003
	<u>\$ 71,776</u>	<u>\$ 65,146</u>

(十一)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35,240	\$ 38,1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27,394 )	( 27,435 )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7,846</u>	<u>\$ 10,752</u>

## (3)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			
1月1日餘額	\$ 38,187	(\$ 27,435)	\$ 10,752
利息(費用)收入	464	(333)	131
	<u>38,651</u>	<u>(27,768)</u>	<u>10,88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42	142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	-	-
經驗調整	(1,886)	-	(1,886)
	<u>(1,886)</u>	<u>142</u>	<u>(1,744)</u>
提撥退休基金	-	(1,293)	(1,293)
支付退休金	(1,525)	1,525	-
清償利益	-	-	-
12月31日餘額	<u>\$ 35,240</u>	<u>(\$ 27,394)</u>	<u>\$ 7,846</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4年			
1月1日餘額	\$ 42,102	(\$ 26,104)	\$ 15,998
利息(費用)收入	733	(459)	274
	<u>42,835</u>	<u>(26,563)</u>	<u>16,272</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33)	(233)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2,171	-	2,171
經驗調整	544	-	544
	<u>2,715</u>	<u>(233)</u>	<u>2,482</u>
提撥退休基金	-	(1,295)	(1,295)
支付退休金	(4,926)	656	(4,270)
清償利益	(2,437)	-	(2,437)
12月31日餘額	<u>\$ 38,187</u>	<u>(\$ 27,435)</u>	<u>\$ 10,752</u>

(4)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利益)總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利息成本	\$ 464	\$ 733
利息收入	( 333)	( 459)
清償利益	-	( 2,437)
當期退休金費用(利益)	<u>\$ 131</u>	<u>(\$ 2,163)</u>

上述費用(利益)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各類成本、費用及利益明細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銷貨成本	\$ 44	\$ 93
推銷費用	56	117
管理費用	27	57
研發費用	4	7
其他利益	-	( 2,437)
	<u>\$ 131</u>	<u>(\$ 2,163)</u>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勞工退休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台灣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總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百分比，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6)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折現率	<u>1.25%</u>	<u>1.25%</u>
未來薪資增加率	<u>2.50%</u>	<u>2.50%</u>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地區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的統計數字及經驗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05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923)	\$ 957	\$ 943	(\$ 914)
104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016)	\$ 1,055	\$ 1,039	(\$ 1,00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7)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 \$95。
- (8)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1 年。

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497
1-2年		894
2-5年		4,654
5年以上		33,710
	\$	<u>39,755</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在越南地區雇有員工之子公司，係按當地政府機構所辦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社會保險，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當地政府管理統籌安排。
- (3)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4)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5,055 及 \$4,751。

## (十二) 股本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600,000，實收資本額為\$424,439，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 (十三)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四)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後除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外，次提列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本年度餘額提列董監酬勞 2%，員工紅利 8%，但該年度稅後淨利未達實收資本額之 3% 得不予提列，如再有餘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公司經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章程修正議案如下：  
本公司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已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分派之。
3.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衡量未來年度之資金需求，先以保留融通所需之資金後，剩餘之盈餘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之，現金股利支付比率不得少於股利總額 10%，餘額則配發股票股利，倘每股分配現金股利不足 0.1 元時，得不予分派。
4.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5.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6. 本公司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均為稅後虧損，故無分配予業主股利之情形；民國 104 年度及 103 年度虧損撥補案分別於民國 105 年 6 月 17 日及 104 年 6 月 18 日股東會通過。

7.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通過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將提民國 106 年度股東會決議。

(十五)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股利收入	\$ 22	\$ 9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利息	892	960
	<u>\$ 914</u>	<u>\$ 969</u>

(十六)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5,507)	(\$ 2,1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47	(180)
其他利益	2,268	3,540
其他損失	(38)	(68)
	<u>(\$ 3,230)</u>	<u>\$ 1,149</u>

(十七) 財務成本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費用：		
信用狀利息	\$ 4	\$ 3

(十八)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 功能別	105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591	66,340	95,931
勞健保費用	3,087	5,629	8,716
退休金費用	1,586	3,600	5,186
其他用人費用	1,721	2,055	3,776
折舊費用	8,434	638	9,072
攤銷費用	-	745	745

性質別 \ 功能別	10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9,971	70,270	100,241
勞健保費用	3,093	5,613	8,706
退休金費用	1,584	3,441	5,025
其他用人費用	1,750	2,041	3,791
折舊費用	8,917	776	9,693
攤銷費用	-	606	606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 5% 至 8% 為員工酬勞，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2%。

2.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皆為稅後虧損，故無須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九)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利益)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90	\$ 1,047
當期所得稅總額	90	1,047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475)	( 1,174)
遞延所得稅總額	( 475)	( 1,174)
所得稅費用(利益)	(\$ 385)	(\$ 127)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297)	\$ 81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797	( 422)
	\$ 500	(\$ 341)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106)	(\$ 578)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1,889	76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 310)
備抵評價所得稅影響數	1,832	-
所得稅利益	(\$ 385)	(\$ 127)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313	\$ -	\$ 797	\$ 3,110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3,114	-	( 297)	2,817
呆帳損失超限	112	45	-	157
存貨跌價損失	615	( 21)	-	594
課稅損失	5,742	( 45)	-	5,697
退休金超限	-	496	-	496
其他	403	-	-	403
	<u>\$ 12,299</u>	<u>\$ 475</u>	<u>\$ 500</u>	<u>\$ 13,27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16,036</u>	<u>\$ -</u>	<u>\$ -</u>	<u>\$ 16,036</u>
	104年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 2,394	\$ -	(\$ 81)	\$ 2,313
員工福利精算損益	2,692	-	422	3,114
呆帳損失超限	110	2	-	112
存貨跌價損失	501	114	-	615
課稅損失	4,395	1,347	-	5,742
退休金超限	311	( 311)	-	-
其他	381	22	-	403
	<u>\$ 10,784</u>	<u>\$ 1,174</u>	<u>\$ 341</u>	<u>\$ 12,29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準備	<u>\$ 16,036</u>	<u>\$ -</u>	<u>\$ -</u>	<u>\$ 16,03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預估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11,931	\$ 11,931	\$ -	112年度
103年度	15,683	15,683	-	113年度
104年度	5,899	5,899	-	114年度
105年度	10,778	10,778	10,778	115年度
	<u>\$ 44,291</u>	<u>\$ 44,291</u>	<u>\$ 10,778</u>	

104年12月31日				
未認列遞延				
發生年度	申報數	尚未抵減金額	所得稅資產部分	最後扣抵年度
102年度	\$ 11,931	\$ 11,931	\$ -	112年度
103年度	15,683	15,683	-	113年度
104年度	6,165	6,165	-	114年度
	<u>\$ 33,779</u>	<u>\$ 33,779</u>	<u>\$ -</u>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31,045</u>	<u>\$ 25,141</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3 年度。

7. 待彌補虧損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87年度以後	<u>(\$ 42,746)</u>	<u>(\$ 19,984)</u>

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3,390 及 \$3,383，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盈餘分配情形，故無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 (二十) 每股虧損

	105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基本每股虧損			
本期淨損	<u>(\$ 24,209)</u>	<u>42,444</u>	<u>(\$ 0.57)</u>

	104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虧損 (元)
<u>基本每股虧損</u>			
本期淨損	(\$ 8,293)	42,444	(\$ 0.2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泛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15%之股份，其餘 85%則被一般投資大眾持有。

### (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180	\$ 4,130
退職後福利	79	79
總計	\$ 4,259	\$ 4,209

##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98,180	\$ 98,180	銀行借款額度
房屋及建築	49,661	52,393	"
	\$ 147,841	\$ 150,573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請詳附註六(十四)。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集團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另本集團並無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政策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事項，並尋求可降低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集團財務部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密切合作，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越盾。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及對國外營運機構之淨投資。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

C.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及越盾)，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16	32.25	\$ 10,191	1%	\$ 102
人民幣：新台幣	6,639	4.617	30,652	1%	307
美金：越盾	144	32.25	4,644	1%	4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230	32.25	\$ 7,418	1%	74

104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0	32.83	\$ 4,924	1%	\$ 49
人民幣：新台幣	3,821	5.00	19,086	1%	191
美金：越盾	74	23,363	2,429	1%	2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9	32.83	\$ 4,891	1%	49

D. 本集團重大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之影響，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金額分別為損失\$5,507 及損失\$2,143。

#### 價格風險

- A. 由於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集團未有商品價格風險之暴險。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未上市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惟本集團投資金額不重大，故預期不具有重大之價格風險。

## (2) 信用風險

- A.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批發和零售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及已承諾之交易。
- B. 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集團財務部予以彙總。本集團財務部監控本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本集團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持有貨幣市場部位分別為 \$120,724 及 \$122,726，預期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應付帳款	\$ 79,964	\$ -
其他應付款	71,776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4年12月31日	一年以下	一年以上
應付帳款	\$ 53,469	\$ -
其他應付款	65,146	-

## (三) 公允價值資訊

本集團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三。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係以地區別銷售及獨立現金產生單位之角度經營業務及制定決策，故管理階層亦依此一模式用以辨認應報導部門。

本集團有兩個應報導部門：甲部門及乙部門。甲部門係台灣及海外控股公司；乙部門係越南地區。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之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

本集團之企業組成、劃分部門之基礎及部門資訊之衡量基礎於本期並無重大改變。

(二)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本集團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與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營運部門績效之基礎。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5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17,143	\$ 3,992	\$26,016	\$ -	\$547,151
部門間收入	18,760	20,698	-	( 39,458)	-
收入合計	<u>\$535,903</u>	<u>\$24,698</u>	<u>\$26,016</u>	<u>(\$ 39,458)</u>	<u>\$547,151</u>
部門損益	<u>(\$ 24,594)</u>	<u>(\$10,927)</u>	<u>\$ 900</u>	<u>\$ 10,027</u>	<u>(\$ 24,594)</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u>\$ 1,154</u>	<u>\$ 6</u>	<u>\$ 61</u>	<u>(\$ 329)</u>	<u>\$ 892</u>
財務成本	<u>(\$ 4)</u>	<u>(\$ 329)</u>	<u>\$ -</u>	<u>\$ 329</u>	<u>(\$ 4)</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益	<u>(\$ 11,077)</u>	<u>\$ -</u>	<u>\$ -</u>	<u>\$ 11,077</u>	<u>\$ -</u>
折舊及攤銷	<u>(\$ 6,903)</u>	<u>(\$ 2,906)</u>	<u>(\$ 8)</u>	<u>\$ -</u>	<u>(\$ 9,817)</u>
部門總資產	<u>\$591,450</u>	<u>\$63,286</u>	<u>\$24,163</u>	<u>(\$ 81,176)</u>	<u>\$597,723</u>
部門總負債	<u>(\$176,338)</u>	<u>(\$38,540)</u>	<u>(\$16,278)</u>	<u>\$ 48,743</u>	<u>(\$182,413)</u>
	104年度				
	甲部門	乙部門	其他	調整及銷除	總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573,093	\$ 2,662	\$21,663	\$ -	\$597,418
部門間收入	15,329	22,672	-	( 38,001)	-
收入合計	<u>\$588,422</u>	<u>\$25,334</u>	<u>\$21,663</u>	<u>(\$ 38,001)</u>	<u>\$597,418</u>
部門損益	<u>(\$ 8,420)</u>	<u>(\$ 6,006)</u>	<u>\$ 4,648</u>	<u>\$ 1,358</u>	<u>(\$ 8,420)</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u>\$ 784</u>	<u>\$ 470</u>	<u>\$ 27</u>	<u>(\$ 321)</u>	<u>\$ 960</u>
財務成本	<u>(\$ 3)</u>	<u>(\$ 321)</u>	<u>\$ -</u>	<u>\$ 321</u>	<u>(\$ 3)</u>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損益	<u>(\$ 4,410)</u>	<u>\$ -</u>	<u>\$ -</u>	<u>\$ 4,410</u>	<u>\$ -</u>
折舊及攤銷	<u>(\$ 7,099)</u>	<u>(\$ 3,188)</u>	<u>(\$ 12)</u>	<u>\$ -</u>	<u>(\$ 10,299)</u>
部門總資產	<u>\$670,918</u>	<u>\$75,634</u>	<u>\$20,796</u>	<u>(\$ 175,223)</u>	<u>\$592,125</u>
部門總負債	<u>(\$146,398)</u>	<u>(\$36,447)</u>	<u>(\$13,100)</u>	<u>\$ 45,783</u>	<u>(\$150,162)</u>

(三)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集團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營運部門收入及稅後損益與綜合損益表內之收入及稅後淨利(損)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故，故無調節表資訊之適用。

(四)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收入餘額明細組成如下：

	105年	104年
洗衣劑系列	\$ 422,644	\$ 478,752
家庭清潔系列	103,068	101,221
其他	21,439	17,445
合計	<u>\$ 547,151</u>	<u>\$ 597,418</u>

(五)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	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台灣	\$ 517,143	\$ 165,351	\$ 573,093	\$ 168,587
其他	30,008	47,448	24,325	55,414
合計	<u>\$ 547,151</u>	<u>\$ 212,799</u>	<u>\$ 597,418</u>	<u>\$ 224,001</u>

(六)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收入總額	部門	收入總額	部門
甲	\$ 141,508	甲	\$ 150,477	甲
乙	79,183	甲	78,535	甲
丙	70,496	甲	75,501	甲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質 與性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	備註
													名稱	價值			
1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其他應收 款	是	65,650	64,500	35,475	1	短期融通	-	營業週轉	-	無	-	-	-	註9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資金之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依填列公司資金貸與作業程序規定，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為百分之十之國外公司，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為百分之十之單一國外公司之授權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五為限。

依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資金貸與他人處理程序規定，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資金貸與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八十為限。

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為百分之十之子公司，其資金貸與金額不受百分之八十之限制。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本公司之子公司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於民國99年12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於美金2,000仟元額度內，

資金貸與孫公司MaoBao Vietnam Inc.，且以年利率1%計息，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已動支金額為美金1,100仟元。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以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 動	期 末			備註 (註4)
				股 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新東陽(股)公司股票	-		220,000	238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註2)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加工費	20,698	2	4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應付帳款	3,326	2	1
0	本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1	應收帳款	300	1	-
0	本公司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9,690	1	2
0	本公司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18,760	1	4
1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3	其他應收款	35,486	-	6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表之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得由公司依重大性原則決定是否須列示。

註5：交易條件列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收款條件為月結120天。

2 母公司對子公司加工費之計算係依雙方議定價格計算，付款條件為當月結算付款。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註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薩摩亞	海外控股公司	137,281	134,150	4,450,000	100	70,789	( 11,077)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Mao Bao Vietnam Inc.	越南	生產各項清潔用品	94,939	94,939	3,000,000	100	24,822	( 10,639)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五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 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 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日用品、化妝品、防護 產品批發、佣金代理及 進出口相關配套服務	4,539	(2)	4,539	810	100	810 (2)B	7,885	-	註4

公司名稱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 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4,539	4,748	249,186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 C. 其他。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透過第三地區之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再投資。

註5：赴大陸地區投資總額美金100萬元以下，無需事前報請投審會核准，於資金全數到位後六個月內報請投審會核備即可。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8,760	3.50%	-	-	9,690	1.63%	-	-	-	-	-	-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5/12/31	104/12/31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369,825	353,369	16,456	4.66
固定資產		201,999	211,493	(9,494)	(4.49)
其他資產		14,861	14,517	344	2.37
<b>資產總額</b>		<b>597,723</b>	<b>592,125</b>	<b>5,598</b>	<b>0.95</b>
流動負債		158,531	123,374	35,157	28.50
長期負債		0	0	0	0.00
<b>負債總額</b>		<b>182,413</b>	<b>150,162</b>	<b>32,251</b>	<b>21.48</b>
股本		424,439	424,439	0	0.00
資本公積		2,690	2,690	0	0.00
保留盈餘		(8,994)	13,768	(22,762)	(165.33)
<b>股東權益總額</b>		<b>415,310</b>	<b>441,963</b>	<b>(26,653)</b>	<b>(6.03)</b>
<p>說明：最近二年度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重大者。</p> <p>1. 負債增加係因年底付款日適逢假日之入帳帳期差異所致。</p> <p>2. 保留盈餘減少係因部份通路銷售模式轉換及通路端提高復供上架標準以致費用增加等，導致本期稅後淨損。</p>					

註：資料來源104及105年度合併財報。

## 二、經營結果：

###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547,151	597,418	(50,267)	(8.41)
銷貨成本	(323,738)	(348,332)	24,594	(7.06)
營業毛利	223,413	249,086	(25,673)	(10.31)
營業費用	(245,687)	(259,621)	13,934	(5.37)
營業損失	(22,274)	(10,535)	(11,739)	111.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20)	2,115	(4,435)	(209.69)
稅前淨損	(24,594)	(8,420)	(16,174)	192.09
所得稅利益	385	127	258	203.15
本期淨損	(24,209)	(8,293)	(15,916)	191.9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4,209)	(8,293)	(15,916)	191.92
基本每股虧損	(0.57)	(0.20)	(0.37)	185.00
增減比例變動達 20% 之分析說明：				
(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較上期增加，主係年底匯率波動幅度大以致評價損失所致。				
(二)所得稅利益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稅前淨損計算之課稅所得額增加所致。				

註：資料來源104及105年度合併財報。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年度 項目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
			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3.72	11.06	24.0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5.50	99.03	46.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4.47	2.65	68.6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期增加，主係本期年底付款日適逢假日之入帳帳期差異，以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上期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21,006	21,756	24,335	118,427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及其資金來源之檢討與分析：無

(二).預計可能產生之效益

1.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無。

2.其他效益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

項目	說明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海外控股公司	採權益法認列 Mao Bao Vietnam Inc.及上海商貿之損益。	如下。	—
Mao Bao Vietnam Inc.		擴充海外市場	越南廠於民國101年2月建廠完成，預計於民國102年中開始在越南境內銷售，初期尚未能達到損益兩平階段。	儘快鋪設越南銷售通路。	通路行銷廣告。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擴充海外市場	於民國101年5月23日設立完成，已積極致力於產銷及大陸內銷市場。	儘快將大陸銷售通路鋪設完成。	通路行銷廣告。

##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陸續推出符合消費者需求之家用清潔產品其預計投入研發費用為469萬元。
-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無。
-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埋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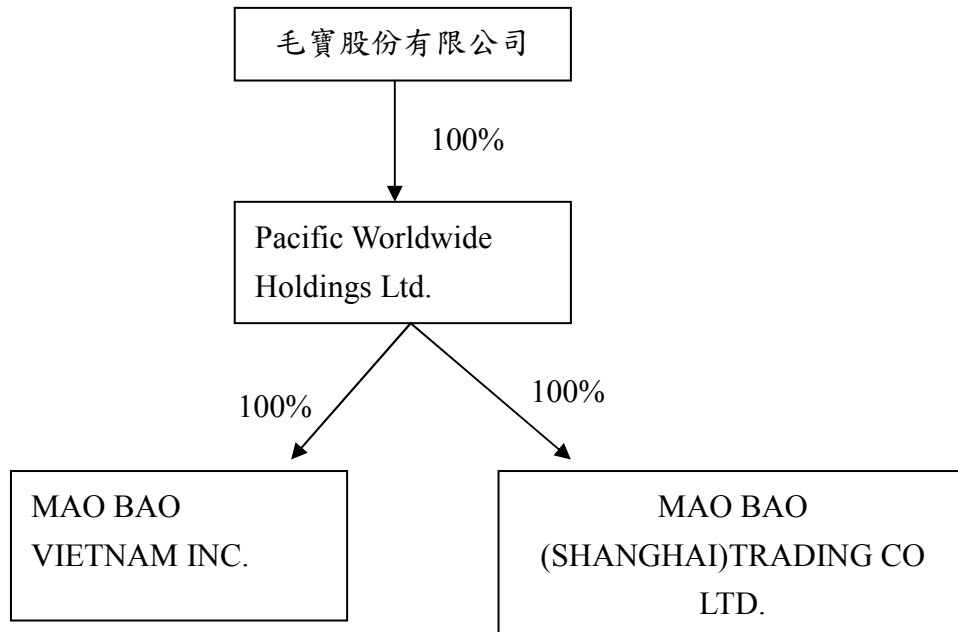
##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 1.關係企業組織圖



#####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註)	主要營業項目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95.01.11	Offshore Chambers, P.O. Box 217, Asia, Samoa	143,513	海外控股公司
Mao Bao Vietnam Inc.	95.10.16	No. 3 road, Longthanh Industrial Zone, Taman Village, Longthanh District, Dongnai Province, Vietnam	96,750	生產各項清潔用品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101.05.23	20F, Mirae Asser Tower, 166 Lujiazui Ring Road, Pudong Shanghai 200120, China	4,838	日用品、化妝品、防護產品批發、佣金代理及進出口相關配套服務

(註)依105年度期末匯率換算。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年底股數	持股比例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董事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	100%
Mao Bao Vietnam Inc.	-	-	-	100%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	-	-	100%

5.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公司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每股盈餘(元)
Pacific Worldwide Holdings Ltd.	143,513	70,987	198	70,789	-	(1,600)	(11,077)	-
MaoBao Vietnam Inc.	96,750	63,362	38,540	24,822	24,769	(7,362)	(10,927)	-
毛寶(上海)商貿有限公司	4,838	24,163	16,278	7,885	26,015	827	810	-

(註)依105年度期末匯率換算。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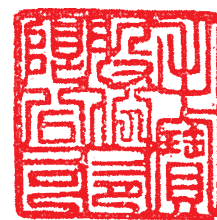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吳瑞華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4 日

(三).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毛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瑞華



